

尤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尤政办〔2024〕21号

尤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省市属各有关单位：

《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尤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8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实施方案

建设健康县是落实健康中国战略的重要举措，是将健康放在优先发展位置的具体实践，是健康领域的社会治理行动。健康县建设以健康促进理论为指导，旨在发挥党委和政府的主导作用，充分调动政府部门、社会及个人承担各自的健康责任，改善各类健康影响因素，提高人群健康水平，最终实现健康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可持续发展。根据《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4 年健康素养促进和居民健康素养监测项目的通知》（闽卫宣传函〔2024〕560 号）精神，为组织实施和全面推进健康县建设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健康县评估细则（试行）》，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广泛动员社会力量，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大力推行全民健康促进行动，传播健康理念，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引导居民养成良好的卫生行为习惯，增强居民的健康意识和自我保健能力，全面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将健康中国建设、乡村振兴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等国家战略统筹推

进，促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推进健康尤溪建设。

二、建设目标

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全民共建共享”，倡导健康优先、健康教育先行理念，提高居民健康素养和健康水平。

（一）实施“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策略，县政府制定有利于居民健康的公共政策，相关部门联合开展健康行动。

（二）推进健康乡镇和健康社区、村、机关、企业、学校、医院、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积极创新，争树典型。

（三）动员媒体和社会广泛参与，居民健康素养水平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四）创新体制机制，总结可推广、可复制的健康县建设典型经验和健康促进特色亮点，探索切合我县的健康县工作长效机制。

三、时间进度

健康县建设工作从2024年1月至2025年12月，分四个阶段实施。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2024年1月—2024年4月）。组织相关人员讨论工作方案，认真研究健康县评估细则，学习先进地区的建设工作经验。

第二阶段：启动实施（2024年5月—2024年7月）。成立

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制定健康县建设有关工作方案，召开全县建设健康县启动大会，安排部署建设工作。

第三阶段：全面开展（2024年8月—2025年10月）。各乡镇、县直部门和相关单位按照《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实施方案》的要求，认真开展建设工作，制定本部门建设工作方案，细化分解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县健康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县建设办”）定期组织监督指导，确保健康县建设工作有序推进。

第四阶段：验收评估（2025年11月—2025年12月）。按照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工作任务分解表（附件2）各项指标要求，县建设办组织对各乡镇、各部门建设工作进行综合评估，形成创建工作报告，接受考核评估，总结并宣传推广有效经验。

四、建设内容

（一）建立工作机制

1. 制定工作方案。把健康县建设纳入政府及各单位重点工作，制定健康县建设实施方案。

2. 建立协调机制。建立县政府主要领导牵头、分管领导具体抓，卫健、教育、发改、财政、公安、民政、人社、生态环境、交通、农业农村、文旅等多部门参与的健康县建设工作领导协调机制，明确部门职责和任务，定期召开协调会议，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及时解决存在问题，有效推进健康县建设工作。

3. 建立工作网络。建立覆盖各党政机关、乡镇、村（居）、

学校和企业等健康促进工作网络，每个单位要配备健康县建设工作的专（兼）职人员，定期接受专业培训。县卫健局组建健康县建设工作专班，配备专业人员，配备电脑、多媒体等设备，建立覆盖我县所有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机构的健康促进专业网络。

（二）完善健康政策

1. **落实“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方针。**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将健康县建设纳入区域整体发展规划。在多部门协作、资源统筹、社会动员、健康管理、健康产业等方面取得创新。

2. **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探索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组建健康影响评价专家库，对有关政策和重大工程项目开展健康影响评估。

3. **制定促进健康公共政策。**相关部门、乡镇梳理与健康相关的公共政策，补充、修订或新制定促进健康的公共政策。

4. **部门联合开展健康行动。**针对项目确定的重点问题和优先领域，政府或多部门联合开展针对慢性病防控、传染病防控、健康生活方式、妇幼健康、老龄健康、环境与健康等重点健康问题的健康行动。

（三）建设健康环境

1. **强化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城镇规划建设布局科学合理，人居环境整洁有序、健康宜居。饮用水达标、不断提升城乡污水、垃圾、公厕等环境卫生基础设施服务功能建设，满足城市发展和

居民健康需求。

2.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建立健全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风险评估制度，重点抓好大气、土壤、水污染防治，有效处置生产和生活废弃物，切实解决影响人民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

3. 保障食品安全建设。完善食品安全监督体系，强化对食品生产、加工、流通、经营等环节的监管，全面实施食品安全监督信息公示。

（四）构建健康社会

1. 完善健康细胞建设。建立健康细胞建设工作机制，全面开展健康乡镇和健康社区、健康村、健康机关、健康企业、健康学校、健康促进医院、健康家庭建设。开展健康乡镇（卫生乡镇）建设，至少通过3个省级卫生乡镇建设评估。辖区内二级及以上医院（含民营医院），健康促进医院建设 $\geq 50\%$ 且至少提供1个建设典型。健康企业建设至少4家且至少提供1家建设典型。健康社区、健康村、健康机关、健康学校建设 $\geq 20\%$ ，健康家庭建设 ≥ 200 户。健康社区、健康村、健康机关、健康学校至少提供2个典型，每村至少有1个健康家庭典型。

2. 完善医疗保障政策。积极宣传国家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引导居民自愿参加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geq 95\%$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稳定在70%左右。

3. 强化社会福利保障。落实老龄化及养老服务工作，兜底养

老服务网，扩大普惠型养老服务覆盖面，保障老年人服务需求。支持有需求的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改造，强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完善老年健康支撑体系。加快托育服务网络建设，建立针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困难儿童等特殊儿童群体的康复和教育资助制度。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辖区内托位数逐年增长。建立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社区康复机构及社会组织、家庭相互衔接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建立并完善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援助服务模式，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geq 80\%$ 。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覆盖率不低于50%。确保特殊群体有尊严地生活和平等参与社会发展。

4. 强化社会安全管理。公共场所、各单位和居民住宅消防设施（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防烟排烟系统以及应急广播和应急照明、安全疏散等）齐全、完好，消防车通道通畅，在易发生伤害的区域设置安全标志和保护设施，制定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强化治安防控、交通和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杜绝重特大安全事件。加强医疗机构秩序安全管理，避免发生社会影响恶劣的伤医案件和严重扰乱正常医疗秩序的案件。

（五）优化健康服务

1. 建立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体系。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积极发展紧密型县域医共体，不断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中医药服务体系，合理配置区域内基本医疗卫生资源，促进人人

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区域就诊率 $\geq 90\%$ 且逐年提升。全面推进全民健康网格化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推进有效签约、规范签约。规划和实施院前急救体系建设，定期开展重点行业人群急救知识与技能培训，提高公众急救能力。改善疾病预防控制基础条件，加强疾控队伍建设，提高疾控网络安全和信息水平。加强县中医医院特色专科建设，逐步建立健全适宜技术推广工作机制；提升基层卫生机构中医服务能力，并将中医药服务纳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容。

2. 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机制。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明确政府、相关部门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应对中的职责和任务，建立完善协同工作机制。制定重大传染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开展应急培训和实战演练，做好人员设施设备和物资储备。

3. 推进健康素养提升行动。建立健全健康教育工作体系和健康知识传播体系。将健康促进工作融入精神文明创建，融入爱国卫生创建，融入全民健身活动。在世界卫生日、无烟日、高血压日等时段内，开展多部门联合、有媒体深入宣传的卫生健康主题活动，普及健康知识，提高群众参与程度，增强宣传教育效果。传承中医药文化，设置中医药健康宣教基地。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项目和健康素养促进项目要求。建立区域健康科普专家库，定期组织专家深入社区、单位、学校等场所开展健康讲座和健康咨询。将健康教育工作纳入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绩效

考核，纳入医务人员日常业务考核以及评先评优、职称晋升的考核内容。鼓励和规范医务人员利用各类媒体开展健康科普，为患者提供全周期健康教育服务工作。

（六）倡导健康文化

1. 营造健康社会氛围。面向公众广泛开展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宣传，营造全民关注健康的社会氛围。领导干部带头践行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建立健康科普信息发布制度，加强对各类媒体健康科普信息的监管。充分利用电视、报纸、广播等传统媒体和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广泛传播健康知识与理念，积极宣传建设工作以及活动成效，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提高社会影响力。

2. 落实学校健康教育。各类学校开设体育与健康课，保证健康教育课时，与各学科教学有机融合，做到教学计划、教学材料、课时、师资“四到位”，保障每学期至少 4 课时健康教育。依托健康主题健康教育，结合重要活动和时间节点，通过课堂、讲座、知识竞赛、主题班队会、电子屏、宣传栏、健康标识等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向学生教授健康知识和技能，每学期开展学校健康教育活动≥4 次。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提高，近视、肥胖等不良健康状况明显改善。

3. 强化全民健身运动。加强全民健身宣传教育，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方法，让体育健身成为群众生活的重要内容。加大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实现

县乡村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和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全覆盖。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每年举办群众性体育赛事和活动≥5 次。

4. 推进无烟场所建设。加大控烟宣传教育力度，每年开展控烟主题宣传活动，开展禁烟健康教育，提高公众对烟草危害健康的认知程度。出台无烟建设相关文件，推动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禁止吸烟。各级党政机关建设成无烟机关，推进无烟学校、无烟医院等无烟场所建设。

5. 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倡导餐馆向聚餐顾客提供公勺公筷，在全社会推进光盘行动。鼓励居民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无偿献血。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详见附件 1），负责工作方案与计划制定、组织实施、协调管理、督导检查，并列入政府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工作会议，督促落实相关部门的职责，统筹协调解决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落实经费保障。健康县建设经费由省级一次性补助 50 万元，县财政配套专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规范管理。

（三）狠抓任务落实。各乡镇、各部门要根据任务分工（详见附件 2），细化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标准和完成时限。要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切实把建设目标层层落实。要及时开展阶段性的检查、自查，查

找差距和问题，进一步提升建设水平，力争发展一项、达标一项、巩固一项，确保全面完成建设任务。

（四）强化督导评估。要建立健全检查督导机制，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和县建设办、效能办等定期组织对全县建设工作进行经常性督导检查与考核评估，适时将督导及评估结果进行通报，考核结果纳入县委、县政府对各乡镇、各部门的年度绩效考核。对完成任务好、工作成效大的单位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不力，严重影响全县建设工作的责任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附件：1. 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工作领导小组

2. 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工作任务分解表

3. 健康社区/健康村标准

4. 健康家庭标准

5. 健康促进医院标准

6. 健康学校标准

7. 健康机关标准

8. 健康企业标准

9. 无烟党政机关建设标准及评分标准

10. 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及评分标准

11. 无烟学校建设指南及评分标准

附件 1

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邱烈泉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党组书记、代县长

副组长：胡凤鹏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姜其周 县政府办主任

陈天镐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陈蔚阳 县委老干部局局长

陈固亮 县发改局局长

郑长洪 县教育局局长

罗少棠 县工信局局长

罗德倩 县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卢慧颖 县民政局局长

吴悌森 县司法局局长

陈 玲 县财政局局长

严良雄 县人社局局长

陈 明 县住建局局长

陈振煌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刘有炼 县水利局局长

詹 涛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邱芳辉 县商务局局长

黄成增 县文旅局局长
胡玉源 县卫健局局长
吴进仕 县应急局局长
池哲胜 县林业局局长
陈祥耀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肖荣鉴 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
吴新喜 县总工会常务副主席
林香妹 县妇联主席
赖诗丰 县残联理事长
蒋光日 县计生协会常务副会长
陈德坤 县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
张 敏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吴德武 县总医院院长
黄海城 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局长
邱华务 三明市尤溪医疗保障局局长
曾 宇 县消防救援局三级指挥长
邱恒良 县烟草专卖局局长
各乡镇乡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地点设在县卫健局，办公室主任由县卫健局局长胡玉源兼任，副主任由县政府办副主任姜维高、县卫健局四级主任科员吴建钦、县卫健局党组成员张登想、县疾控中心主任陈燕担任，具体成员由县卫健局及相关部门抽调工作人员

组成。各成员单位应明确指定一名联络员，负责日常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成员如有工作变动，由继任者自然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 2

尤溪县建设健康县工作任务分解表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一、健康政策	1. 纳入县区发展规划	工作报告、发展规划等文件中,体现健康县区建设内容。	查阅资料: 工作报告、发展规划等文件。 资料来源: 文件印发部门	文件中体现健康县区建设内容, 得 10 分; 未体现, 不得分。	10 分	县政府办 发改局	卫健局
	2. 人群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分析	收集人群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相关信息, 分析辖区内主要健康问题, 提出优先干预策略。	查阅资料: 相关调查报告。 资料来源: 卫生健康部门	1. 有相关调查报告, 得 4 分; 无报告, 不得分。 2. 资料收集方法合理, 得 4 分; 不合理, 不得分。 3. 分析思路清晰, 方法得当, 得 4 分; 未达到要求, 不得分。 4. 提出主要的健康问题和影响因素, 得 4 分; 未提出, 不得分。 5. 提出明确的干预策略建议, 得 4 分; 未提出, 不得分。	20 分	卫健局	总医院
	3. 健康县区实施方案	出台健康县区实施方案, 明确建设目标、工作内容、任务分工、时间进度。	查阅资料: 健康县区实施方案。资料来源: 文件印发部门	出台健康县区实施方案, 并体现健康中国、乡村振兴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等国家战略, 得 10 分; 仅有实施方案, 但未体现三个国家战略的统筹考虑, 得 5 分; 无实施方案, 不得分。	10 分	县政府办	卫健局
	4. 跨部门健康行动	相关部门针对当地突出的健康问题, 开展跨部门行动。	查阅资料: 相关公共政策。 资料来源: 文件印发部门	以多部门联合方式出台相关健康文件, 每项文件得 4 分 (针对同一健康问题如有多个文件, 算作 1 项, 如某地针对艾滋病防控出台多个文件, 仅能视为 1 项), 满分为 20 分; 未出台文件, 不得分。	20 分	县政府办	各建设单位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一、健康政策	5. 相关部门履行健康责任	非卫生健康部门根据健康县区建设任务分工,各自出台落实文件。	查阅资料:非卫生健康部门出台的相关文件。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	健康县区建设任务分工所涉及的非卫生健康部门中,出台落实文件的部门占比达到100%,得20分;未达到100%者按实际比例得分;非卫生健康部门未出台落实文件,不得分。	20分	各建设单位	
	6. 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	初步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立健康影响评估专家库和管理办法,明确评估范围和流程。	查阅资料: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相关文件。 资料来源:健康影响评估办事机构、相关部门	1. 印发专门文件,得4分;未印发,不得分。 2. 明确评估范围,得2分;未明确,不得分。 3. 明确评估机制,得2分;未明确,不得分。 4. 明确办事机构,得2分;未明确,不得分。 5. 建立部门工作网络,得2分;未建立不得分。 6. 组建专家委员会,得2分;未组建不得分。 (满分14分。如仅开展公共政策健康审查,尚未系统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该指标得4分)	14分	县政府办	各建设单位
	7.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	近1年内,对当地拟下发的公共政策开展健康影响评价,提出修改建议,政策制订部门采纳或部分采纳后正式下发。	查阅资料:开展健康影响评价的相关文件、工作记录及工作报告等。 资料来源:健康影响评估办事机构、相关部门	1. 建设期内至少对2条公共政策开展健康影响评估且资料完整得8分;开展1条且资料完整得4分;无开展,不得分。 2. 每一条根据评估文件、工作记录、专家成员及工作报告等完整性各得1分。 (注:卫健部门下发的文件和多部门联合下发的卫生健康主题文件不再进行健康影响评估)	8分	卫健局	各建设单位
	8. 重大工程项目健康影响评估	近1年内,对当地拟建重大工程项目开展健康影响评价,提出修改建议,工程项目负责部门采纳或部分采纳。	查阅资料:开展健康影响评价的相关文件、工作记录及工作报告等。 资料来源:健康影响评估办事机构、相关部门	1. 建设期内至少对1个重大工程项目开展健康影响评估且资料完整得8分;无开展,不得分。 2. 根据评估文件、工作记录、专家成员及工作报告等完整性各得2分。 (注:重大工程项目指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应当编写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的建设项目)	8分	卫健局	各建设单位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9. 县区人居环境	通过完善供水、排水、供电、供气、道路、通信、广播电视、环卫等基础设施提升县区健康环境；通过绿化、亮化、美化、净化等具体措施改善县区人居环境。	查阅资料：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及开展建设佐证资料；道路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改造提升工程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住房和城乡建设、城管部门	1. 按照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建设健康环境设施，得 6 分；未按规划建设，不得分。 2. 开展道路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改造提升人居环境，得 6 分；未开展，不得分。	12 分	住建局 城管局	各建设单位
	10. 无障碍设施	按照《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要求，建设和运行维护人行道、盲道、人行过街设施以及出入口、无障碍卫生间（无障碍厕位）、低位服务设施、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标志等无障碍设施，满足相关人群出行需求。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个城区居民小区和 1 家当地较大规模的商场，现场查看无障碍设施的建设情况。	在抽查的场所中，至少建有盲道、无障碍卫生间（厕位）、出入口无障碍设施、低位服务设施、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标志这 6 种无障碍设施的 3 种及以上，得 4 分；< 3 种，得 2 分；未建设无障碍设施，不得分。 抽查的每个场所为 4 分，2 个场所满分为 8 分。	8 分	住建局 城管局 商务局 残联	各建设单位
	11. 健康主题公园	建设和管理健康主题公园，向公众传播健康知识，促进公众身体活动。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个健康主题公园（其中第 5 条查阅资料，其余现场查看）。	依据下列标准进行评分： 1. 公园内有禁烟标识（1 分）。 2. 位置便利，环境优美，配有休息椅凳等设施，至少有 1 条健康步道（1 分）。 3. 配备适合儿童青少年等不同人群身体锻炼的体育设施，且设施器材可正常使用（1 分）。 4. 定期更新健康宣传材料（1 分）。 5. 开展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活动（1 分）。 符合 1 项，得 1 分，满分为 5 分；无健康主题公园，不得分。	5 分	城管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12. 健康步道	在社区、单位、公园等公共场所建设健康步道,供公众开展健步走等健身活动,获取健康知识和技能。	现场抽查: 随机抽查 1 条健康步道	依据下列标准进行评分: 1. 设置健康标识 (2 分)。 2. 位置便利, 路面整洁安全, 无车辆穿行 (2 分)。 3. 步道宽度不小于 1.2 米, 总长度不小于 1000 米或环形步道周长不小于 300 米 (2 分)。 符合 1 项, 得 2 分, 满分为 6 分; 无健康步道, 不得分。	6 分	城管局	
	13. 绿道	建设绿道, 为市民绿色出行、游憩、休闲提供环境。	现场抽查: 随机抽查 1 条绿道	依据下列标准进行评分: 1. 串联公园绿地、广场、防护绿地等 (1 分)。 2. 与公交、步行及自行车交通系统相衔接, 设置指示、警示等标识 (1 分)。 3. 铺装材料透水防滑, 与周边环境协调 (1 分)。 4. 连接城乡居民点、公共空间及历史文化节点, 设置科普解说及展示设施 (1 分)。 5. 步行道宽度不小于 1.5m; 自行车道宽度单向不小于 1.5m, 双向不小于 3m (1 分)。 符合 1 项, 得 1 分, 满分为 5 分; 无绿道, 不得分。	5 分	城管局	
	14. 农村人居环境	通过实施农村厕所革命, 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处理, 改善农村基础设施, 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 提高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促进乡村文明建设。	查阅资料: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住建等部门	1. 实施美丽乡村建设, 得 4 分; 未实施, 不得分。 2.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 得 4 分; 未开展, 不得分。	8 分	农业农村局	住建局 卫健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15. 生态环境质量	加强大气污染治理,环境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土壤环境质量等良好或持续改善;环境空气主要污染物包括温室气体排放达到要求;防治工业、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和社会生活等噪声。	查阅资料:上3年度生态环境质量相关监测数据、报告、行政处罚案件等。 资料来源:生态环境部门	1.上1年度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高于全国同期平均水平,得4分;≤全国同期水平但>前1年水平,得2分;≤全国同期水平且≤前1年水平,不得分。 2.上1年度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水的比例高于全国同期平均水平,得3分;≤全国同期水平但>前1年水平,得2分;≤全国同期水平且≤前1年水平,不得分。 3.近3年地下水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水的比例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得3分;比例下降,不得分。 4.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达标率达到功能区要求,得2分;未达到要求,不得分。 5.年内无噪声污染行政处罚案件,得2分;有案件,不得分。	14分	生态环境局	
	16. 重特大环境污染事件	采取综合防控措施,杜绝发生重特大环境污染事件;制定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	查阅资料: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其演练的工作记录、照片等。 资料来源:生态环境及应急部门、相关企事业单位等	1.近3年辖区无重特大环境污染事件,得3分;有重特大环境污染事件,不得分。 2.制定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得3分;制定预案但未进行演练,得2分;未制定预案,不得分。	6分	生态环境局 应急局	各相关单位
	17. 绿色低碳转型	工业、能源、建筑、交通等领域形成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	查阅资料:上1年度相关年鉴、统计报表、报告等。 资料来源:统计、发改、工信、生态环境部门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碳排放强度,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每完成1项得2分,总分为6分;均未完成,不得分。	6分	发改局 工信局 统计局 生态环境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18. 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	饮用水水源地达到国家供水安全要求,保障饮水安全。	查阅资料:相关文件、预案方案、监测报告、评估报告、网站信息公开、工作记录、工作总结等。 资料来源:水务、生态环境等部门	1. 按照规定划定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得1分;未划定,不得分。 2. 开展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3. 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问题排查,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4. 县级以上水源保护区水质达标率达到100%,得1分; <100%,不得分。 5. 开展备用水源地相关工作,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6. 公示水源地水质情况,公开问题清单及整改情况,得1分;未公示公开,不得分。 7. 开展水源地保护的宣传工作,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7分	生态环境局 水利局	
	19. 水功能区水质	水环境功能区划分合理,水质监测项目频次符合要求,水质达到功能区类别对应的要求。规范开展断面监测。河流、湖泊、沟渠、塘等水体无“黑臭”现象,水体水质不低于五类。	查阅资料:相关文件、监测报告、政府网站信息等。 现场查看:河流、湖泊、沟渠、塘等水体有无黑臭现象。资料来源:水务、生态环境等部门	1. 水质达到功能区类别对应的要求,得3分;部分达到要求,得2分;均未达到要求,不得分。 2. 现场查看未发现黑臭水体,得3分;有黑臭水体,不得分。	6分	水利局	生态环境局
	20. 饮水安全保障	建立多部门联合工作机制,全面保障取水、制水、供水(二次供水)及涉水产品安全。加强供水工程	查阅资料:相关文件、方案、工作记录、检测报告等。 资料来源:水利、生态环境、卫健等部门	3年内辖区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达标率为100%,得8分;未达到100%者按实际比例得分;未开展监测,不得分。	8分	水利局 卫健局 生态环境局 住建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设施建设、饮用水水质卫生监督检查、水质安全监督管理、预警应急处置、饮水安全科普宣传等工作,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达到国家标准要求。					
	21. 农村自来水普及	制定城镇供水设施向农村延伸工作目标或方案,因地制宜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不低于 85%。	现场抽查: 随机抽取 1 个行政村,再随机抽取 5 户农村家庭,查看自来水入户情况。	在查看家户中,实现自来水入户,得 2 分;无入户者,不得分;5 户农村家庭满分为 10 分。	10 分	农业农村局 水利局	各乡镇政府
	22. 污水处理	因地制宜实施雨污分流、老旧破损污水管网改造,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基本全覆盖,污水处理厂建成并达标运行。	查阅资料: 建成区污水收集处理、污水管网建设运行等资料。 现场抽查: 抽查 1 家污水处理厂。	1. 建成区污水收集率 $\geq 75\%$, 得 4 分; $\geq 70\%$ 且 $< 75\%$, 得 2 分; $< 70\%$, 不得分。 2. 被抽查污水处理厂达标运行,得 4 分;基本达标运行,得 2 分;运行较差,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8 分。	8 分	城管局	
	23. 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	出台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工作方案,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协调机制,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管理系统,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制度有效覆盖,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35\%$ 。	查阅资料: 生活垃圾减量、分类等工作方案,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理设施设备情况等资料。 现场抽查: 随机抽查 1 个城区居民小区和 1 个行政村,查看其垃圾分类情况。	1.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35\%$, 得 6 分; $> 30\%$ 且 $\leq 35\%$, 得 3 分; $\leq 30\%$, 不得分。 2. 在抽查社区中,垃圾分类符合城乡垃圾分类相关规范要求者,得 2.5 分;不符合者,不得分;2 个社区满分为 5 分。 该指标满分为 11 分。	11 分	城管局 住建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24. 生活垃圾污染治理	生活垃圾收运臭气控制达标，无露天焚烧垃圾、违规填埋垃圾和在铁路沿线乱堆放垃圾等现象。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处铁路沿线（无铁路的县区可抽查 1 处当地主要公路沿线），查看有无垃圾乱堆情况，途中可同时观察有无露天焚烧垃圾、违规填埋现象。	1. 抽查铁路（公路）沿线无垃圾乱堆现象，得 4 分；有乱堆现象，不得分。 2. 沿途未发现露天焚烧垃圾或违规填埋现象，得 4 分；有露天焚烧或违规填埋现象，不得分。 该指标满分为 8 分。	8 分	城管局	各乡镇政府
	25. 医疗废物处置	医疗废物管理责任明确，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操作，源头分类和分类收集、运送、暂存、交接、集中处置符合《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规定，实现医疗废物收集处理全覆盖。	现场抽查：抽查 1 家县级医院和 1 家乡镇卫生院，了解医疗废物管理情况。	被抽查的医疗机构中： 1. 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健全，得 2 分；不健全，不得分。 2. 医疗废物处置规范，得 2 分；不规范，不得分。 2 家医疗机构满分为 8 分。	8 分	卫健局	总医院 各乡镇政府
	26. 城镇公共厕所建设和管理	辖区内城镇公共厕所规划布局合理，公厕的数量、间距、类别、功能等符合《公共厕所卫生规范》《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等国家标准，管理规范、免费开放、方便群众使用。	现场抽查：随机抽取 2 处独立式公共厕所和 2 处附属式公共厕所（从 1 家娱乐场所和 1 个当地规模较大的商场、超市或菜市场，各抽取 1 处附属式公共厕所），查看其建设和管理情况。	抽取的每处公共厕所符合要求，得 2.5 分，具体如下：免费开放（0.5 分）、厕所标识醒目（0.5 分）、洗手设施完好（0.5 分）、无蚊蝇（0.5 分）、基本无臭味（0.5 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4 处厕所满分为 10 分。	10 分	城管局 住建局 文旅局 商务局	各乡镇政府
	27. 农村卫生厕所	统筹推进辖区内农村户厕改造工作，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5% 以上，	查阅资料：农村户厕改造相关资料。 现场抽查：随机抽取 1 个	查验标准：卫生厕所指有墙、有顶、有门，厕屋清洁、无臭，粪池无渗漏、无粪便暴露、无蝇蛆，厕所粪污就地处理处置，或转移至户厕	9 分	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政府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的地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5%以上。	行政村，现场随机抽取5户农村家庭，查看其卫生厕所情况。	外进行处理处置，达到无害化卫生要求。 1.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geq 95\%$ ，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的地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geq 85\%$ ，得4分；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geq 85\%$ 且 $< 95\%$ ，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的地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geq 75\%$ 且 $< 85\%$ ，得2分；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85\%$ ，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的地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75\%$ ，不得分。 2. 在查看的农户中，符合农村卫生厕所标准得1分；不符合的不得分；5户家庭满分为5分。			
	28. 病媒孳生地治理及密度控制	对蚊、蝇孳生地进行有效管理，鼠、蚊、蝇、蟑螂的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查阅资料：蚊、蝇孳生地治理或管理方案等，查看1个城市居民小区所在街道的病媒生物密度控制的监测、自评报告等资料。 现场抽查：抽取1个城区的居民小区，查看蚊蝇孳生地情况。	1. 制定孳生地治理或管理方案，得2分；未制定，不得分。 2. 被抽查街道鼠、蚊、蝇、蟑螂的密度达到国家标准B级，每项2分，合计8分；达到C级，每项0.5分，合计2分；C级以下，不得分。 3. 在抽查的社区中： （1）未发现无盖的瓶瓶罐罐、轮胎积水、坑洼等小型积水，得2分；发现者，不得分。 （2）雨水道口等排水系统无积水，得2分；有积水，不得分。 （3）垃圾桶加盖得2分；未加盖，不得分。	16分	卫健局	各乡镇政府 各相关单位
	29. 规范饲养禽畜	倡导禽畜圈养，指导养殖户或居民规范处理禽畜粪污，按要求对动物实施免疫接种。城市建成区内禁止饲养鸡、鸭、鹅、兔、羊、猪等家畜家禽。	现场抽查：随机抽取1个行政村，再随机抽取5户农村家庭，查看其禽畜饲养情况。 评判标准：禽畜圈养；及时清理粪便。	在查看的农户中，符合禽畜饲养评判标准者，得2分；不符合者，不得分；5户农村家庭满分为10分。	10分	农业农村局 城管局	各乡镇政府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30. 文明饲养宠物	倡导居民文明饲养宠物，饲养犬只定期免疫接种狂犬病疫苗，携带犬只出户采取系犬绳等措施，防止犬只伤人，及时清理宠物粪便。流浪犬、猫得到妥善控制和处置，防止疫病传播。	现场查看：有无遛狗不系狗绳者、马路边有无宠物粪便。	1. 未发现有遛狗不系狗绳者，得 4 分；发现有，不得分。 2. 马路边未发现宠物粪便，得 3 分；偶见，得 2 分；多见，不得分。	7 分	城管局	各乡镇政府
	31. 禁止贩卖、制售、食用野生动物	严格落实《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规范禁食野生动物分类管理范围的通知》等规定，加大宣传，严格执法，禁止贩卖、制售、食用野生动物。	查阅资料：相关落实文件、执法记录等。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1 处农贸市场、或集市、或宠物市场，查看有无贩卖、制售、食用野生动物情况。	1. 有相关落实文件，得 3 分；无相关文件，不得分。 2. 在抽查的场所未发现贩卖、制售、食用野生动物情况，得 3 分；发现上述情况，不得分。	6 分	公安局 林业局	
	32. 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油烟净化	排放油烟的饮食业单位需按照《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规定，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排气罩面积与灶头数的比 ≥ 1.1 ，油烟排放浓度 $\leq 2\text{mg}/\text{m}^3$ ，并保证操作期间按要求运行。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 500 平米的 1 家餐馆和 1 家单位食堂，查阅抽查单位相关检测报告。	根据检测报告进行评分，2 家单位满分为 8 分： 1.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得 1 分；未安装不得分。 2. 排烟口设置合理，得 1 分；设置不合理，不得分。 3. 操作期间正常运行，得 1 分；未正常运行，不得分。 4. 排放浓度达标，得 1 分；不达标或未能提供检测报告，不得分。	8 分	城管局 生态环境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33. 明厨亮灶	餐饮服务经营者实施明厨亮灶管理，采用透明、视频等方式，将厨房环境卫生、冷食类食品加工制作、生食类食品加工制作、烹饪和餐饮具清洗消毒等过程，向社会公众展示。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 500 平米的 1 家餐馆和 1 家单位食堂。	在抽查的单位中： 1. 实施明厨亮灶设施，得 2 分；未实施，不得分。 2. 展示位置符合规定要求，得 2 分；不符合规定要求，不得分。 2 家抽查单位满分为 8 分。	8 分	市场监管局	
	34. 食品安全管理	食品采购、贮存、加工制作、销售符合食品安全要求。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 500 平米的 1 家餐馆和 1 家单位食堂，了解食品安全管理情况。	管理要求： 1. 采购食品建立食品采购索证索票和登记台账制度。 2. 食品贮存做到分类分架、隔墙离地、生熟分开，并按照包装标识的条件进行存放。 3. 食品加工制作场所布局及工艺流程合理，防止原料与成品、生食品与熟食品交叉污染，避免食品接触有毒及不洁物。 在抽查的单位中（每家单位 4 分）： 1. 食品采购符合要求，得 1 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2. 食品贮存符合要求，得 1 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3. 食品加工制作符合要求，得 2 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8 分	市场监管局	
	35. 农药化肥使用及废弃农膜回收利用	以农药化肥减量增效为重点，推行绿色防控和病虫害统防统治，应用新型高效植保机械和高效低	查阅资料：农药化肥减量增效和农膜的统计年鉴、工作记录、年度总结报告等。	1. 主要作物农药利用率 > 40%，得 2 分；≤ 40%，不得分。 2. 主要作物化肥利用率 > 40%，得 2 分；≤ 40%，不得分。	6 分	农业农村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毒低残留农药,推广科学施肥技术和新型肥料,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健全废旧农膜和农药化肥包装物等白色污染回收利用机制,建立回收利用体系,强化田间监测。	资料来源:农业农村、统计等行政主管部门	3. 废旧农膜回收率 > 80%, 得 2 分; ≤ 80%, 不得分。			
	35. 农药化肥使用及废弃农膜回收利用	以农药化肥减量增效为重点,推行绿色防控和病虫害统防统治,应用新型高效植保机械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推广科学施肥技术和新型肥料,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健全废旧农膜和农药化肥包装物等白色污染回收利用机制,建立回收利用体系,强化田间监测。	查阅资料:农药化肥减量增效和农膜的统计年鉴、工作记录、年度总结报告等。 资料来源:农业农村、统计等行政主管部门	1. 主要作物农药利用率 > 40%, 得 2 分; ≤ 40%, 不得分。 2. 主要作物化肥利用率 > 40%, 得 2 分; ≤ 40%, 不得分。 3. 废旧农膜回收率 > 80%, 得 2 分; ≤ 80%, 不得分。	6 分	农业农村局	
	36. 畜禽粪污和秸秆资源化利用	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建立秸秆台账和养殖场直联直报系统,支持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和粪肥还田设施建设与管理机制创新,支持开展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等“五料化”利用,不断提升促进畜禽粪污和秸秆资源化利用水平。	查阅资料: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秸秆综合利用的工作记录、年度总结报告,以及养殖场直联直报系统和秸秆台账。 资料来源: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	1.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76%, 得 4 分; ≤ 76%, 不得分。 2. 秸秆综合利用率 > 86%, 得 2 分; ≤ 86%, 不得分。	6 分	农业农村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二、健康环境	37. 健康乡镇和健康细胞建设管理	辖区内参照全国爱卫办、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办下发的健康乡镇和健康村、健康社区、健康机关、健康企业、健康学校、健康促进医院、健康家庭等建设规范,全面推进健康乡镇建设,并广泛开展7类健康细胞建设。建立推进机制,出台相关文件、实施方案等,并开展人员培训、指导评估、总结宣传等管理工作。	查阅资料:健康细胞建设实施方案、工作报告等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健康细胞建设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等。	1. 辖区内有开展健康乡镇(卫生乡镇)建设,得6分;未开展,不得分。 2. 在辖区内开展前述7类健康细胞建设,每开展1类,得2分;未开展建设,不得分;满分14分。	20分	县政府办 (负责健康机关) 各乡镇 (负责健康乡镇、村、社区、家庭) 教育局 (负责健康学校) 工信局 (负责健康企业) 总医院 (负责健康促进医院)	县委宣传部 卫健局
	38. 健康乡镇和健康细胞建设覆盖率	健康乡镇、健康促进医院和健康企业建设的比例和数量达到要求,其他5类健康细胞建设的覆盖率逐年提升。建设覆盖率达到100%的继续保持。	查阅资料:健康细胞建设清单及本底资料等。 资料来源:健康细胞建设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等。	1. 辖区内乡镇每通过1个省级卫生乡镇建设评估得3分,满分9分。 2. 辖区内二级及以上医院(含民营医院)中,健康促进医院建设达标率 $\geq 50\%$ 且至少提供1个健康促进医院建设典型得6分;建设达标率 $< 50\%$ 得3分;未开展建设不得分;无典型扣2分。 3. 至少4家企业达到健康企业标准且至少提供1家健康企业典型)得6分;少1家扣1分;未开展不得分;无典型扣2分。 4. 健康社区、健康村、健康机关、健康学校建设达标率 $\geq 20\%$,健康家庭 ≥ 200 户。健康社区、健康村、健康机关、健康学校至少提供2个典型;每村至少有1个健康家庭典型。以上每类健康细胞建设量达到要求得3分,典型完成得2分;建设量未达要求按比例扣分,扣完为止;满分25分。	46分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三、健康社会	39. 健康细胞建设质量	提升各类健康细胞建设水平,达到本省或当地健康细胞建设要求。	现场抽查:在已完成建设的健康细胞中,随机抽取1个城区的居民小区、1个行政村、2家党政机关、2家企业、1个小学和1个中学、1家县级医院和1家乡镇卫生院,结合本省或当地健康细胞评价标准,对其建设情况进行评价。	在抽取的10个场所中,每个场所达到合格及以上评分,得4分;未达到合格,不得分;10个场所满分为40分。	40分	县政府办 (健康机关) 各乡镇 (健康乡镇、村、社区、家庭) 教育局 (健康学校) 工信局 (健康企业) 总医院 (健康促进医院)	县委宣传部 卫健局
	40. 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每年稳定在95%以上。	查阅资料:医疗保障信息平台。 资料来源:医保等部门	参保率 $\geq 95\%$,得8分; $< 95\%$ 者,计算公式为: $(N\%/95\%) \times 8$,N%为受评对象参保率。	8分	医保局 税务局	各乡镇政府
	41. 医疗保障水平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稳定在70%左右。	查阅资料:医疗保障信息平台。 资料来源:医保等部门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 $\geq 65\%$ 且 $\leq 75\%$ 者,得8分; $< 65\%$ 者,计算公式为: $(N\%/65\%) \times 8$,N%为受评对象基金支付比例; $> 75\%$ 者,计算公式为: $(75\%/N\%) \times 8$,N%为受评对象基金支付比例。	8分	医保局	
	42. 强化社会福利保障	合理确定社会福利保障范围,确保老年人、残疾人、孤儿、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群体有尊严地生活和平等参与社会发展。	查阅资料:相关统计信息系统。 资料来源:民政、社保等部门	1.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geq 95\%$,得4分; $< 95\%$ 者,计算公式为: $(N\%/95\%) \times 4$,N%为受评对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2.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100%,得4分; $< 100\%$ 者,计算公式为: $(N\%/100\%) \times 4$,N%为受评对象覆盖率。	16分	人社局 民政局 残联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三、健康社会				3.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100%,得4分; <100%者,计算公式为:(N%/100%)×4, N%为受评对象覆盖率。 4.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覆盖率达到100%,得4分; <100%者,计算公式为:(N%/100%)×4, N%为受评对象覆盖率。 该指标满分为16分。			
	43. 强化老龄工作顶层设计	依据《“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将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主要任务指标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纳入为民办实项目，纳入政府工作议事日程和目标责任考核内容。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国家和省级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	查阅资料：工作报告、会议纪要、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	1. 根据工作需要召开老龄委工作会议，得2分；未召开，不得分。 2. 制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的实施方案，得3分；未制定，不得分。 3. 将老龄工作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得3分；未纳入，不得分。	8分	民政局 发改局 卫健局	
	44. 健康养老服务	养老服务覆盖城乡，兜底与普惠养老服务健全。发展医养结合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保障独居、空巢、失能（含失智）、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特殊	查阅资料：健康养老服务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民政局、卫健局等相关部门。	1. 至少有1个县级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得4分；没有，不得分。 2. 发展医养结合服务4分： ①制定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政策措施，得1分；未制定，不得分。 ②开展多种形式的医养结合服务，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22分	民政局 县委社工部 卫健局	总医院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三、健康社会		困难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		③养老机构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的比例 $\geq 90\%$ ，得2分； $< 90\%$ 不得分。 3.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geq 55\%$ ，得3分； $< 55\%$ ，不得分。 4.综合性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geq 85\%$ ，得3分； $< 85\%$ ，不得分。 5.特殊困难老年人远程或上门形式的月探访率达到100%，得4分； $< 100\%$ ，不得分。 6.每千名老年人配备社会工作者人数 ≥ 1 人，得4分； < 1 人，得2分；未配备，不得分。			
	45. 居家适老化改造	对有需求的经济困难的失能、残疾、高龄等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提供引导支持。	查阅资料：相关文件和数据记录等。 资料来源：民政局、住建局等相关部门	1.有家庭适老化改造相关文件，得2分；无文件，不得分。 2.有需求的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覆盖率 $\geq 80\%$ ，得6分； $\geq 50\%$ 且 $< 80\%$ ，得3分； $< 50\%$ ，得2分；未实施改造，不得分。	8分	住建局 残联 民政局	
	46. 特殊儿童医疗康复和教育资助	建立针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困境儿童等特殊儿童群体的康复和教育资助制度，出台相关文件，明确相关部门职责，规范认定和申领流程。	查阅资料：特殊儿童康复和教育资助制度建设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教育、残联、卫健、民政等相关部门	1.印发专门文件，得2分；未印发，不得分。 2.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得2分；未明确，不得分。 3.具有规范的认定和申领流程，得2分；无流程，不得分。	6分	残联 教育局 民政局	卫健局
	47. 托位数年增长率	通过新建、改扩建、支持一批嵌入式、分布式、连锁化、专业化的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建设，提供多样化的普惠托育服务，提高	查阅资料：近2年婴幼儿托位数统计数据。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1个城区居民小区，现场查看托育服务设施的建设情况。	1.被抽查的城区居民小区中，有建设托育服务设施，得5分；未建设，不得分。 2.托位数增长率 $\geq 20\%$ ，得5分； $\geq 10\%$ 且 $< 20\%$ ，得3分； > 0 且 $< 10\%$ ，得1分；无增长或负增长，不得分。	10分	卫健局	教育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三、健康社会		社区托育服务设施覆盖率。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辖区内托位数逐年增长。	资料来源:教育、卫健等相关部门				
	48. 精神卫生工作	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80%,精神分裂症服药率达到80%。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覆盖50%以上的居家精神障碍患者。	查阅资料:精神卫生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相关部门	1.至少有1所县级公立医院根据要求设置精神科/精神心理门诊,得1分;未设置,不得分。 2.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geq$ 80%,得2分; $<80\%$,不得分。 3.精神分裂症服药率 $\geq 80\%$,得2分; $<80\%$,不得分。 4.组织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6分	卫健局 总医院	县委政法委 司法局
	49.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	建立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社区康复机构及社会组织、家庭相互衔接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建立和完善心理健康教育、心理热线服务、心理评估、心理咨询、心理治疗、精神科治疗等衔接合作的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援助服务模式。	查阅资料:精神卫生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相关部门	1.出台关于加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建设相关文件,得3分;未出台文件,不得分。 2.将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救援纳入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技术方案并定期开展培训和演练,得3分;纳入应急预案和技术方案但未开展培训和演练,得2分;未纳入应急预案和技术方案,不得分。	6分	卫健局 民政局 残联	总医院
	50. 交通和安全管理	强化治安防控、交通和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杜绝重特大安全事件。	查阅资料:交通事故相关数据,近3年内重特大安全事件发生情况。 资料来源:交通局、公安局、统计局、应急局等	1.每万人交通事故发生数 $<$ 全国平均水平(可从国家统计局网站查询年度全国交通事故相关数据),得4分; $\geq$ 全国平均水平,不得分。 2.每万人交通事故死亡人数 $<$ 全国平均水平,得4分; $\geq$ 全国平均水平,不得分。 3.近3年内没有发生过重特大安全事件,得4分;发生过,不得分。	12分	公安局 交通局	统计局 应急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三、健康社会	51. 医疗秩序安全	避免发生社会影响恶劣的伤医案件和严重扰乱正常医疗秩序的案件。	查阅资料：近3年内发生社会影响恶劣的伤医案件和严重扰乱正常医疗秩序的案件情况。 资料来源：公安、卫健、医院部门	1. 近3年内没有发生过社会影响恶劣的伤医案件，得3分；发生过，不得分。 2. 近3年内没有发生过严重扰乱正常医疗秩序的案件，得3分；发生过，不得分。	6分	公安局 卫健局	总医院
	52. 消防安全	各单位和居民住宅消防设施齐全、完好，消防车通道通畅。	现场抽查：随机抽取1个城区的居民小区和1家娱乐场所，查看消防安全相关资料，实地了解其消防设施配置、消防车通道等情况。	在抽查的社区或场所中（每家抽查单位4分）： 1. 消防设施齐全、完好（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防烟排烟系统以及应急广播和应急照明、安全疏散设施等），得2分；未达标，不得分。 2. 消防车通道畅通，得2分；未达标，不得分。	8分	消防救援局 文旅局	应急局
四、健康服务	53. 县域内基本医疗卫生资源配置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按常住人口和服务半径合理布局，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符合国家设置和建设标准，促进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查阅资料：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健局、总医院	1. 每万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近3年持续增长，得1分；维持不变或有下降趋势，不得分。 2.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所在省份同期平均水平，得1分；<平均水平，不得分。 3. 每万人全科医生数≥所在省份同期平均水平，得1分；<平均水平，不得分。 4. 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置达到要求，即每个街道办或每3万-10万人口设置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得1分；未达标，不得分。 5. 辖区社区卫生服务站配置达到要求，即每3-5个居委会或每1万-2万人口设置1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得1分；未达标，不得分。 6. 每个乡镇都建有标准化乡镇卫生院，得1分；乡镇卫生院未能全覆盖，不得分。	6分	卫健局	总医院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四、健康服务	54. 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建立完善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体系,满足辖区健康服务需求。加强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逐步实现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干预全覆盖。	查阅资料:全方位全周期健康体系建设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健局、总医院	1. 辖区内建有标准化的妇幼保健机构,得2分;未建,不得分。 2. 辖区内 $\geq 80\%$ 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2名以上专业从事儿童保健的医生,得2分; $\geq 60\%$ 且 $< 80\%$,得1分; $\geq 50\%$ 且 $< 60\%$,得0.5分; $< 50\%$,不得分。 3. 县区范围内至少有1家承担职业健康检查的医疗卫生机构,得2分;没有,不得分。 4. 慢性病管理率: ①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geq 60\%$,得1分; $< 60\%$,不得分。 ②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geq 60\%$,得1分; $< 60\%$,不得分。	8分	卫健局	总医院
	55.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增加签约服务供给,扩大签约服务覆盖面,强化签约服务内涵,推进有效签约、规范签约。	现场抽查:随机抽取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1家乡镇卫生院,查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质量控制等情况。	1. 定期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质量考核,得1分;未考核,不得分。 2. 能够为签约居民提供优先转诊、检查、住院等服务,得1.5分;不能提供,不得分。 3. 能够为签约慢病患者提供大于4周处方服务,得1.5分;不能提供,不得分。 4. 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 $\geq 70\%$,得2分; $< 70\%$,不得分。	6分	卫健局 总医院	
	56. 县域内就诊率逐年提升	县域内就诊率达到90%且近3年县域内就诊率逐年提升。县域就诊率(%)=参保人员县域内门急诊人次/参保人员门急诊总人次 $\times 100\%$ 。	查阅资料:县域内就诊率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健、医保部门	1. 县域内就诊率 $\geq 90\%$,得4分; $< 90\%$,不得分。 2. 近3年县域内就诊率逐年提高,得4分;其中有1年下降,得2分;逐年下降,不得分。	8分	总医院	医保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四、健康服务	57. 改善疾病预防控制基础条件	不断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基础设施建设,强化疾病预防控制人才队伍,提高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水平。	查阅资料: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健部门	当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础设施和设备配置达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标准》,得8分;未达到标准,不得分。	8分	卫健局	
	58. 强化基层公共卫生责任	居(村)委会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完善基层疾病防控网络,落实网格化防控管理职责。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预防保健科室,为每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至少配置1名公共卫生医师,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查阅资料:基层公共卫生工作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健局、总医院	1.辖区所有居委会(行政村)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得4分;部分设立,得2分;未设立,不得分。 2.辖区所有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预防保健室,得4分;部分设立,得2分;未设立,不得分。 3.每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至少配备1名公共卫生医师,得4分;部分配备,得2分;未配备,不得分。	12分	卫健局 总医院	各基层医疗机构
	59. 强化医院公共卫生责任	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设置公共卫生科并配备公共卫生医师。制定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清单。	查阅资料:医院公共卫生工作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总医院	1.辖区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设置公共卫生科并配备公共卫生医师,得4分;部分设立,得2分;未设立,不得分。 2.制定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清单,得4分;未制定,不得分。	8分	总医院	
	6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防控联防联控机制	县区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明确政府、相关部门和单位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应对中的职责和任务,建立完善协同工作机制。	查阅资料:联防联控机制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	1.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得6分;未建立,不得分。 2.明确政府、相关部门和单位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重大疫情应对中的职责和任务,得4分;未明确,不得分。	10分	县政府办 卫健局	各相关单位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四、健康服务	61. 重大传染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	县区组织制定属地重大传染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开展应急培训和实战演练,做好人员设施设备和物资储备。	查阅资料:应急预案、技术方案、演习和培训记录等。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	1.有应急预案,得4分;无预案,不得分。 2.过去1年开展过至少1次应急培训,得3分;未开展,不得分。 3.过去1年开展过至少1次实战演练,得3分;未开展,不得分。	10分	卫健局	总医院
	62. 急救能力建设	县区规划和实施辖区内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定期开展重点行业人群急救知识与技能培训;向公众普及心肺复苏等急救技能,提高公众急救能力。	查阅资料:急救能力建设相关文件、方案、培训记录等。 资料来源:卫健局及相关部門	1.制定辖区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规划、实施方案等,得4分;未制定,不得分。 2.过去1年中开展过重点行业人群急救知识与技能培训,得3分;未开展,不得分。 3.向公众普及心肺复苏等急救技能,得3分;未开展,不得分。	10分	卫健局 红十字会 总医院	
	63. 基层健康教育服务项目	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项目和健康素养促进项目,面向城乡居民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现场抽查:随机抽取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1家乡镇卫生院,查阅资料,了解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项目执行情况。	在抽查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中,能够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实施健康教育项目,得7分;未规范实施,得4分;未实施,不得分。2家抽查单位满分为14分。	14分	卫健局 总医院	
	64. 健康主题活动	结合卫生健康相关节日、纪念日或者卫生健康重点工作,开展多部门参与的、有媒体深入宣传的健康主题活动,因地制宜建设健康小屋,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努力营造良好的健康氛围。	查阅资料:随机抽取2次健康主题活动的材料,了解活动开展情况。 资料来源:卫健局、总医院	针对被抽查的健康主题活动; 1.多部门联合举办,得3分;仅1个部门主办,得1分。 2.有媒体参与,得3分;无媒体参与,不得分。 2次活动满分为12分;未开展健康主题活动,不得分。	12分	卫健局 总医院	各相关单位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四、健康服务	65. 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使用国家统一的监测方案和问卷开展辖区居民健康素养监测,且相关统计调查工作经本级统计部门审核同意;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升。	查阅资料:健康素养监测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卫健局、总医院	1.有监测方案,得2分;无方案,不得分。 2.有培训相关资料,得2分;未培训,不得分。 3.有原始数据库,得3分;无数据库,不得分。 4.有监测报告,得3分;无报告,不得分。 5.健康素养水平高于本省平均水平,或近3年呈上升趋势,得6分;低于本省平均水平或近3年呈下降趋势,不得分。	16分	卫健局	总医院
	66. 健康教育纳入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	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将健康教育工作纳入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纳入医务人员日常业务考核以及评先评优、职称晋升的考核内容。	查阅资料:绩效考核相关资料。 现场抽查:抽取1家县级医院和1家乡镇卫生院,了解将健康教育纳入绩效考核情况。 资料来源:卫健局、总医院	1.有关于将健康教育纳入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的文件,得4分;无文件,不得分。 2.被抽查的县级医院或乡镇卫生院有相关落实制度,得2分;无落实制度,不得分;2家医疗机构满分为4分。	8分	卫健局 总医院	
	67. 患者健康教育服务	辖区医疗卫生机构建立完善候诊、门诊、住院、随访等业务工作全周期健康教育工作流程,向患者提供健康教育处方,帮助患者养成有利于健康的行为。	查阅资料:医疗卫生机构相关工作资料。 现场抽查:抽取1家县级医院和1家乡镇卫生院,了解健康教育服务提供情况。 资料来源:总医院、各医疗卫生单位	被抽取的医疗机构中: 1.有患者健康教育工作流程,得3分;无工作流程,不得分。 2.在诊疗中使用健康教育处方,得3分;未使用,不得分。 每家机构6分,2家医疗机构满分为12分。	12分	总医院	各基层医疗机构
	68. 医疗卫生人员开展健康科普	建立县域健康科普专家库,定期组织专家深入社区、单位、学校等场所开展健康讲座和健康咨询。	查阅资料:健康科普专家库及医务人员参与媒体健康科普相关工作资料等。	1.建立县级健康科普专家库,得2分;未建立,不得分。 2.组织专家深入社区、单位、学校等场所开展健康讲座和健康咨询,有工作记录,得3分;	10分	卫健局 总医院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四、健康服务		鼓励和规范医务人员利用各类媒体开展健康科普。		无工作记录，不得分。 3. 县级出台医务人员参与媒体健康科普的工作制度或规范，得 2 分；无制度或规范，不得分。 4. 医务人员利用各类媒体开展健康科普，有工作记录，得 3 分；未开展或无记录，不得分。			
	69. 县级中医医院特色专科建设	开展县级中医医院特色专科建设，逐步建立健全适宜技术推广工作机制。	查阅资料：各县级中医医院特色专科建设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中医院、总医院	1. 县级中医医院完成 2 个中医特色优势专科的建设任务，得 4 分；完成 1 个建设任务，得 2 分；未完成建设任务，不得分。 2. 出台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责任制的相关文件，得 2 分；未出台文件，不得分。	6 分	中医医院 总医院	
	7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	辖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师。建立相对独立的中医馆(中医综合服务区)，达到服务标准和中医师配置标准、逐步完善服务内涵建设、接入健康信息平台并开展远程医疗服务。	查阅资料：中医馆建设和运行相关资料。 资料来源：中医院、总医院	1. 达标建设中医馆（中医综合服务区）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占比达到 100%，得 5 分；≥80%且<100%，得 3 分；<80%，得 1 分；未建设，不得分。 2. 达标建设中医馆（中医综合服务区）的乡镇卫生院占比达到 100%，得 5 分；≥80%且<100%，得 3 分；<80%，得 1 分；未建设，不得分。	10 分	中医医院 总医院	
	71. 家庭医生中医药服务	将中医药服务纳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容，加强签约团队中医药人员配置，鼓励家庭医生（团队）掌握和使用针刺、推拿、拔罐、艾灸等中医药技术方法，提供中医治未病服务。	现场抽查：抽取 1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1 家乡镇卫生院，了解家庭医生中医药服务开展及中医治未病服务提供情况。	被抽取的医疗机构中（每家机构 4 分）： 1. 机构有包含中医药服务内容的签约服务包，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2.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有家庭医生团队或个人通过针刺、推拿、拔罐、艾灸等中医药技术方法为签约居民提供中医药治未病服务，得 2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	8 分	总医院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四、健康服务	72. 传承中医药文化	依托县级医院设置中医健康宣教基地;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基层中医馆、社区居委会、乡村群众活动场所等建设一批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建设中医药科普专家队伍,组织开展中医药文化科普巡讲活动;将中医药科普知识和《中国公民中医养生保健素养》作为健康教育重要内容。	查阅资料:中医健康宣教基地、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中医药健康科普等相关工作资料。 资料来源:县总医院、县中医院	1.辖区建有中医健康宣教基地,得2分;未建设,不得分。 2.辖区建有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得2分;未建设,不得分。 3.建立中医药科普专家队伍,得2分;未建立,不得分。 4.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日常健康教育中包含中医药内容,得2分;未包含,不得分。	8分	总医院 中医医院	
	73. 营造健康社会氛围	面向公众广泛开展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宣传,营造全民关注健康的社会氛围。领导干部带头践行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	查阅资料: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相关资料。	1.有践行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相关文件,得4分;无文件,不得分。 2.利用大众媒体、公交媒体、公共场所或社区宣传栏、广告牌、横幅、新媒体等形式开展相关宣传活动且有记录,每种形式得2分,最高得12分;未开展宣传活动,不得分。	16分	县委宣传部 融媒体中心	各相关单位
五、健康文化	74. 健康科普信息发布制度	建立健康科普信息发布制度,加强对各类媒体健康科普信息的监管。	查阅资料:健康科普信息发布制度建设相关资料。	1.建立健康知识和技能核心信息发布制度,得6分;未建立,不得分。 2.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得4分;未明确,不得分。 3.当地电视台对健康栏目或节目有明确的审核、监管流程,得6分;无相应流程,不得分。	16分	卫健局 融媒体中心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五、健康文化	75. 媒体参与健康科普	当地电视台、广播电台、报纸等当地主流媒体开设健康栏目,推广普及健康知识;县域主要新媒体开设健康栏目,传播健康知识与理念。	查阅资料:当地主流媒体和主要新媒体健康栏目工作档案和记录。 资料来源:县融媒体、电视台、广播电台	1. 电视台开设健康栏目,得5分;未开设,不得分。 2. 广播电台开设健康栏目,得5分;未开设,不得分。 3. 县域主要新媒体开设健康栏目,得5分;未开设,不得分。	15分	融媒体中心 电视台 广播电台	卫健局 总医院
	76. 健康教育课程	辖区各类学校开设体育与健康课程,保障健康教育课时。与各学科教学有机融合,做到教学计划、教学材料、课时、师资“四到位”。	现场抽查:随机抽取1个小学和1个中学,查看健康教育课落实情况。	被抽查的学校中(每个学校7分): 1. 健康教育纳入课程计划得1分;未纳入不得分。 2. 有专兼职健康教育师资得1分;无师资不得分。 3. 有健康教育教学材料得1分;无教学材料不得分。 4. 体现有健康教育的学科渗透(在生物、道德法治、劳动等课程中)得1分;未体现不得分。 5. 落实每学期4课时健康教育得1分;未落实不得分。 6. 开展学生健康教育课考试或测评,得2分;未开展,不得分。	14分	教育局	
	77. 学校健康教育活动	依托健康主题健康教育,结合重要活动和时间节点,通过课堂、讲座、知识竞赛、主题班会等,以及电子屏、宣传栏、健康标识等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向学生教授健康知识和技能,提高学生健康素养,引导学生养成健康生活方式。	现场抽查:随机抽取1个小学和1个中学,查看健康教育活动开展情况。	被抽查的学校中(每个学校4分): 1. 每学期健康教育活动≥4次,得2分;<4次,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2. 学生社团、志愿者开展卫生健康知识宣传教育,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3. 利用网络或新媒体开展健康教育,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	8分	教育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五、健康文化	78. 学生健康水平	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提高, 近视、肥胖等不良健康状况有明显改善。	现场抽查: 随机抽取 1 个小学和 1 个中学, 查看学生体质情况。	被抽查的学校中 (每个学校 9 分): 1. 近 3 年内, 近视发生率逐年下降, 得 3 分; 未下降, 不得分。 2. 近 3 年内, 肥胖发生率逐年下降, 得 3 分; 未下降, 不得分。 3. 近 3 年内, 学生体质健康达标优良率逐年上升, 得 3 分; 未逐年上升, 不得分。	18 分	教育局	
	79. 健身场地设施供给	加大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 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 实现县乡村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和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全覆盖。	查阅资料: 国家体育场地统计调查系统; 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文件等。 现场抽查: 随机抽查 1 处公共体育设施, 询问其收费情况。	1.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 2.3 平方米, 得 6 分; 每低 0.1 平方米扣 0.4 分, 扣完 6 分为止。 2. 被抽查的公共体育设施, 有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的措施, 得 2 分; 无相关措施, 不得分。	8 分	文旅局 教育局	各乡镇政府
	80. 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由县级及以上的体育主管部门或体育社会组织主办 (承办) 的群众性体育赛事和活动。	查阅资料: 体育赛事和活动相关资料。	年内举办县级及以上的体育赛事或活动, 每举办 1 次得 2 分, 满分为 10 分。	10 分	文旅局	
	81. 无烟环境建设	出台无烟环境建设相关文件, 推动辖区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禁止吸烟。各级党政机关建设成无烟机关, 推进无烟学校、无烟医院等无烟场所建设。	查阅资料: 无烟环境建设相关资料。 现场抽查: 随机抽取 2 家党政机关、1 个小学和 1 个中学、1 家县级医院和 1 个乡镇卫生院, 了解无烟单位建设情况。	1. 出台无烟环境建设相关文件, 得 4 分; 未出台文件, 不得分。 2. 辖区内无任何形式的烟草广告, 得 2 分; 有烟草广告, 不得分。 3. 在被抽查的场所中 (6 个场所满分 12 分): (1) 具备醒目的禁烟标识, 得 1 分; 无相应标识, 不得分。 (2) 如果吸烟区设置不规范或缺乏醒目的引导	18 分	卫健局 县委宣传部	各相关单位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五、健康文化				标识，扣 0.5 分。 (3) 在非吸烟区（无吸烟区的单位，视为场所范围均为非吸烟区）未发现吸烟现象或烟蒂，得 1 分；如有发现，不得分。			
	82. 不向未成年人售烟	学校周边 100 米内无烟草/电子烟零售点，不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电子烟。	现场抽查：随机抽取 1 个小学和 1 个中学，观察周边 100 米是否有烟草/电子烟零售点。	学校周边 100 米内无烟草/电子烟零售点，得 3 分；有零售点，不得分。 2 个抽查学校满分为 6 分。	6 分	烟草局 教育局 城管局 市场监管局	
	83. 控烟宣传	每年开展控烟主题宣传活动，提高公众对烟草危害健康的认知程度。	查阅资料：控烟主题宣传活动资料。 资料来源：卫健部门	1. 多部门联合举办，得 2 分；仅 1 个部门主办，得 1 分。 2. 有媒体参与，得 2 分；无媒体参与，不得分。 3. 有控烟传播材料，得 2 分；无传播材料，不得分。	6 分	卫健局 融媒体中心	各相关单位
	84. 倡导公勺公筷和光盘行动	倡导餐馆向聚餐顾客提供公勺公筷，在全社会推进光盘行动。	现场抽查：随机抽查 > 500 平米的 1 家餐馆，查看公勺公筷和光盘行动倡导宣传情况。	1. 有公勺公筷宣传材料，得 3 分；无宣传材料，不得分。 2. 餐馆配置有公勺公筷，得 3 分；未配置，不得分。 3. 有光盘行动宣传材料，得 3 分；无宣传材料，不得分。	9 分	市场监管局 县委宣传部	
	85. 群众参与社会公益	鼓励当地居民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无偿献血，年度千人口献血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查阅资料：有鼓励居民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的专项计划、注册志愿者相关资料、无偿献血相关资料。	1. 有鼓励居民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的专项计划，得 4 分；无专项计划，不得分。 2. 三年内当地注册志愿者比例逐年提升，得 4 分；未提升，不得分。 3. 年度每千人口献血率 ≥ 全国同期平均水平，得 8 分；< 全国同期平均水平，不得分。	16 分	县委宣传部 红十字会 卫健局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六、组织管理	86. 健康县区建设协调机制和部门分工	建立健康县区建设领导协调机制,统筹推进健康县区建设。明确部门在健康县区建设中的职责和任务,形成工作合力。	查阅资料:健康县区建设领导协调机制建设相关文件。 资料来源:文件印发部门	1. 建立健康县区建设领导协调机制,得6分;未建立,不得分。 2. 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和任务分工,得14分;未明确,不得分。	20分	县政府办	卫健局
	87. 健康县区建设工作网络	建立覆盖有关组成部门、乡镇、社区(村)、学校、机关、中等及以上规模企业的健康促进工作网络,并定期对专(兼)职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人员开展培训。	查阅资料:查阅机构数量和工作网络人员名单及相关培训资料。 资料来源:相关部门	1. 工作网络覆盖率100%,得8分;≥80%且<100%,得4分;≥60%且<80%,得2分;<60%,不得分。 2. 工作网络培训覆盖率达到100%,得6分;≥80%且<100%,得3分;≥60%且<80%,得2分;<60%,不得分。	14分	县政府办	各建设单位
	88. 健康县区建设专业网络	建立以健康教育专业机构为核心、覆盖辖区内所有医院、公共卫生机构、计生服务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健康促进专业网络。每单位有专(兼)职人员承担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定期对专(兼)职人员开展培训。	查阅资料:相关培训资料。 资料来源:县卫健局、总医院	1. 专业网络覆盖率100%,得10分;≥80%且<100%,得5分;≥60%且<80%,得3分;<60%,不得分。 2. 专业网络培训覆盖率达到100%,得10分;≥80%且<100%,得5分;≥60%且<80%,得3分;<60%,不得分。	20分	卫健局 总医院	
	89. 健康县区建设自评	定期开展健康县区建设自评工作,分析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适时调整优化建设策略和措施。	查阅资料:评估文件、评估过程资料、评估报告等相关资料。资料来源:各相关部门	1. 近2年开展了健康县区建设自评工作,有自评报告,得8分;未开展,不得分。 2. 在自评报告中,提出薄弱环节和改进措施,得8分;无自评报告或未提出,不得分。	16分	卫健局	各相关单位

领域	评估指标	指标说明	评估方式	赋分标准	分值	牵头部门	协助部门
六、组织管理	90. 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技术应用	在健康县区建设的组织实施、监测评价等管理环节中,或在各建设领域的具体工作中,使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技术,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健康县区建设水平。	查阅资料: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技术应用的相关工作资料。 资料来源:各相关部门	在管理环节或具体工作中使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技术,每项应用得2分,满分为10分。	10分	工信局 发改局 数据管理局	各相关单位

附录

现场抽查单位及查看内容

抽查单位	现场查看内容	所属条目
1 个城区居民小区	至少建有盲道、无障碍卫生间（厕位）、出入口无障碍设施、低位服务设施、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标志这 6 种无障碍设施的 3 种及以上。	第十条，10
	垃圾分类符合城乡垃圾分类相关规范要求。	第十三条，23
	有无瓶瓶罐罐（无盖）、轮胎积水、坑洼等小型积水，雨水道口等排水系统无积水，垃圾桶加盖。	第十四条，28
	被抽查居民小区所在街道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第十四条，28
	健康细胞建设情况。	第十六条，39
	查看托育服务设施的建设情况。	第十九条，47
	消防设施齐全、完好（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防烟排烟系统以及应急广播和应急照明、安全疏散设施等），消防车通道通畅。	第二十条，52
1 个行政村	垃圾分类符合城乡垃圾分类相关规范要求。	第十三条，23
	健康细胞建设情况。	第十六条，39
1 个行政村的 5 户农村家庭	自来水入户情况。	第十二条，21
	卫生厕所情况，查验标准：卫生厕所指有墙、有顶、有门，厕屋清洁、无臭，粪池无渗漏、无粪便暴露、无蝇蛆，厕所粪污就地处理处置，或转移至户厕外进行处理处置，达到无害化卫生要求。	第十四条，27
	查看禽畜饲养情况，评判标准：禽畜圈养，及时清理粪便。	第十四条，29

抽查单位	现场查看内容	所属条目
1 家县级医院和 1 家乡镇卫生院	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健全、医疗废物处置规范。	第十三条，25
	健康细胞建设情况。	第十六条，39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印发关于将健康教育纳入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的文件；被抽查的县级医院或乡镇卫生院有相关落实制度。	第二十五条，66
	有患者健康教育工作流程；在诊疗中使用健康教育处方。	第二十五条，67
	具备醒目的禁烟标识；在非吸烟区（无吸烟区的单位，视为场所范围均为非吸烟区）未发现吸烟现象或烟蒂。如果吸烟区设置不规范或缺乏醒目的引导标识，扣 0.5 分。	第三十一条，81
1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1 家乡镇卫生院	被抽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能够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实施健康教育项目。	第二十四条，63
	家庭医生中医药服务开展及中医治未病服务提供情况。	第二十六条，71
1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 1 家乡镇卫生院	查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质量控制等情况。	第二十二条，55
1 个小学和 1 个中学	健康细胞建设情况。	第十六条，39
	健康教育纳入课程计划、有专兼职健康教育师资、有健康教育教学材料、体现有健康教育的学科渗透、落实每学期 4 课时健康教育、开展学生健康教育课考试或测评。	第二十九条，76
	每学期健康教育活动 ≥ 4 次、学生社团、志愿者开展卫生健康知识宣传教育、利用网络或新媒体开展健康教育。	第二十九条，77
	近 3 年内，近视发生率逐年下降、肥胖发生率逐年下降、学生体质健康达标优良率逐年上升。	第二十九条，78
	具备醒目的禁烟标识；在非吸烟区（无吸烟区的单位，视为场所范围均为非吸烟区）未发现吸烟现象或烟蒂。如果吸烟区设置不规范或缺乏醒目的引导标识，扣 0.5 分。	第三十一条，81
	观察周边 100 米是否有烟草/电子烟零售点。	第三十一条，82

抽查单位	现场查看内容	所属条目
2 家党政机关	健康细胞建设情况。	第十六条，39
	具备醒目的禁烟标识；在非吸烟区（无吸烟区的单位，视为场所范围均为非吸烟区）未发现吸烟现象或烟蒂。如果吸烟区设置不规范或缺乏醒目的引导标识，扣 0.5 分。	第三十一条，81
>500 平米的 1 家餐馆	根据抽查单位相关检测报告进行评分：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排烟口设置合理、操作期间正常运行、排放浓度达标。	第十五条，32
	实施明厨亮灶设施、展示位置符合规定要求。	第十五条，33
	食品采购符合要求、食品贮存符合要求、食品加工制作符合要求。	第十五条，34
	查看公勺公筷和光盘行动倡导宣传情况	第三十二条，84
1 家单位食堂	根据抽查单位相关检测报告进行评分：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排烟口设置合理、操作期间正常运行、排放浓度达标。	第十五条，32
	实施明厨亮灶设施、展示位置符合规定要求。	第十五条，33
	食品采购符合要求、食品贮存符合要求、食品加工制作符合要求。	第十五条，34
2 家企业	抽取 2 家中等及以上规模企业，查看其健康细胞建设情况。	第十六条，39
抽取 2 处独立式公共厕所和 2 处附属式公共厕所（从 1 家娱乐场所和 1 个当地规模较大的商场、超市或菜市场中，各抽取 1 处附属式公共厕所）	免费开放、厕所标识醒目、洗手设施完好、无蚊蝇、基本无臭味。	第十四条，26

抽查单位	现场查看内容	所属条目
1 家娱乐场所	1 处附属式公共厕所：免费开放、厕所标识醒目、洗手设施完好、无蚊蝇、基本无臭味。	第十四条，26
	消防设施齐全、完好（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防烟排烟系统以及应急广播和应急照明、安全疏散设施等），消防车通道通畅。	第二十条，52
1 个当地规模较大的商场	至少建有盲道、无障碍卫生间（厕位）、出入口无障碍设施、低位服务设施、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标志这 6 种无障碍设施的 3 种及以上。	第十条，10
1 个当地规模较大的商场、超市或菜市场	1 处附属式公共厕所：免费开放、厕所标识醒目、洗手设施完好、无蚊蝇、基本无臭味。	第十四条，26
1 个公园	健康主题公园建设和管理情况。	第十条，11
1 个健康步道	健康步道建设和管理情况。	第十条，12
1 个绿道	绿道建设和管理情况。	第十条，13
1 家污水处理厂	被抽查污水处理厂是否达标运行。	第十三条，22
1 处铁路沿线（无铁路的县区可抽查 1 处当地主要公路沿线）	无垃圾乱堆、露天焚烧垃圾或违规填埋现象。	第十三条，24
1 处农贸市场、或集市、或宠物市场	查看有无贩卖、制售、食用野生动物情况。	第十四条，31
抽查 1 处公共体育设施，询问其收费情况		第三十条，79

附件 3

健康社区/健康村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一、组织管理 (20 分)	承诺倡导	1. 居委会/行政村承诺建设健康社区/健康村。	居委会/行政村采取签署承诺书等形式，承诺开展健康社区/健康村建设工作，得 2 分。	2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2. 采取召开全体居民大会、倡议书入户、户外公共牌等形式，倡导辖区各单位和家庭户积极参与健康社区/村建设。	采取召开全体居民大会、倡议书入户、户外公共牌等形式，倡导辖区各单位和家庭户积极参与健康社区/村建设，得 3 分。	3	
	协调机制	1. 成立社区/行政村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的健康促进社区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	成立主要领导牵头的领导小组得 2 分。	2	
		2. 每季度召开工作例会，讨论社区主要健康问题并提出具体应对措施。	每年召开工作例会 4 次得 3 分，3 次得 2 分，2 次得 1 分。	3	
	规章制度	1. 将健康促进社区/健康村建设纳入社区发展规划。	将健康促进社区/健康村建设纳入社区发展规划，得 2 分。	2	
		2. 制定促进社区健康的规章制度和相关措施，如改善社区环境卫生、落实公共场所无烟、促进居民采取健康生活方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困难家庭健康帮扶措施等。	制定促进社区健康的规章制度和措施，每制定一条得 1 分，累计不超过 3 分。	3	
	组织实施	1. 有专人负责健康社区工作，定期接受健康促进培训。	有专人负责健康社区工作，得 1 分。每年接受健康促进培训达 2 次得 1 分，1 次得 0.5 分。	2	
		2. 制定健康促进工作计划，定期总结。资料齐全，整理规范。	有健康社区/健康村工作方案或计划，得 1 分。建设的文字、图片、实物等过程资料齐全、整理规范，得 1 分。有工作总结结构合理、内容详实得 1 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二、健康环境 (20分)	无烟环境	1. 辖区内所有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一律禁止吸烟。	居/村委会办公室、卫生室、主要道路没有发现烟头或者吸烟现象，得3分。	3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2. 社区主要建筑物入口处、电梯、公共厕所、会议室等区域有明显的无烟标识。	居/村委会主要建筑物入口处、电梯、公共厕所、会议室有禁烟标识和健康提示，得3分。	3	
		3. 社区内无烟草广告和促销。	社区内无烟草广告和促销，得2分。	2	
	自然环境	1. 环境整洁，垃圾箱数量满足需要，垃圾日产日清。	环境整洁，垃圾箱整洁，无垃圾零散堆放现象，得3分。	3	
		2. 使用卫生厕所家庭比例达到80%，粪便无害化处理。	农村使用卫生厕所比例达到80%，或者城市公共厕所清洁卫生，得3分。	3	
	人文环境	1. 有固定健身场所和基本的健身设备，设备定期维护以保证正常使用，有安全提示。	有固定健身场所和基本的健身设备，得1分。健身设备无健康隐患，周边有安全提示，得1分。	2	
		2. 有健康文化场所，提供健康教育资料，提供交流环境。	有开展健康文化的场所，得1分。该场所提供健康教育资料，定期组织健康交流，得1分。	2	
		3. 对弱势群体有健康帮扶措施。	对弱势群体有健康帮扶措施，得2分。	2	
	基本健康教育服务	配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健康教育活动，活动质量和频次符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要求。	有开展健康教育工作的计划和总结，得2分。每年开展4次以上健康教育讲座，得2分。每年开展健康咨询，得2分。建有健康教育宣传栏并定期更新，得2分。定期发放健康教育材料，得2分。	10	
三、健康活动 (50分)	健康家庭	1. 配合有关部门，组织社区居民参加健康家庭评选活动。	有健康家庭评选工作计划和总结，有具体步骤和流程，得2分。动员、组织辖区居民参加健康家庭评选，得2分。开展针对家庭的健康活动，得2分。	6	
		2. 选出的健康家庭符合健康家庭标准，对辖区其他家庭起到示范带头作用。	现场进入一个健康家庭，家庭环境清洁得1分；有健康标识和健康材料得1分；无人吸烟得1分；家庭关系和邻里关系和谐得1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三、健康活动 (50分)	主题活动	1. 社区每年自发组织 4 次以上健康讲座。(讲座主题在辖区健康教育机构的业务指导下确定。可包括以下内容: 科学就医、合理用药、传染病预防、安全急救; 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 母婴保健、科学育儿、健康老龄等。)	每年开展 4 次及以上健康讲座或咨询得 10 分, 2-3 次得 5 分。	10	
		2. 每年举办 2 次以上、面向辖区居民的集体活动。(如健康知识竞赛、健康演讲比赛、戒烟竞赛、健康展览展示、社区体育活动等。)	每年举办 2 次及以上、50 个以上居民参与的集体活动, 得 10 分, 1 次得 5 分。	10	
		3. 开展有特色的健康教育活动, 为居民提供健康自测和技术指导。(如健康小屋、健康加油站、健康餐厅、健康一条街、健康俱乐部等。)	开展有特色的健康教育活动, 得 5 分。采取某种形式, 为居民提供健康自测和健康指导, 得 5 分。	10	
四、建设效果 (10分)	目标人群 评价	目标人群对健康促进工作支持、理解、满意。	详见目标人群测评方案。	10	快速调查
合 计				100	

说明: 健康社区/健康村现场评估表采取百分制, 现场评估达到 70 分及以上, 认为达到健康社区/健康村标准。

附件 4

健康家庭标准

1. 家庭卫生整洁，光线充足，通风良好。
2. 厕所卫生，垃圾定点投放，文明饲养禽畜宠物。
3. 主动学习健康知识，树立健康理念。
4. 养成良好生活习惯，讲究个人卫生。
5. 合理膳食，戒烟限酒。
6. 适量运动，心理平衡。
7. 定期体检，科学就医。
8. 优生优育，爱老敬老。
9. 家庭和谐，崇尚公德。
10. 邻里互助，支持公益。

附件 5

健康促进医院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一、组织管理 (20分)	协调机制	1. 成立医院主要负责同志牵头的健康促进医院领导小组，职责分工明确。	成立院长或分管院长牵头的领导小组，得 1 分。	1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2. 每季度召开 2 次工作例会，推进健康促进医院建设。	每召开 1 次工作例会得 0.5 分，最高 1 分。	1	
	制度建设	1. 将建设健康促进医院纳入医院目标责任考核、医院发展规划、服务宗旨。	每纳入一个重点文件得 0.5 分，最高 1 分。	1	
		2. 将控烟工作纳入医院目标责任考核和发展规划，有控烟巡查制度、考评奖惩制度、劝阻制度。	每做到一项得 0.25 分，最高 1 分。	1	
		3. 明确健康促进工作牵头负责部门，明确各个科室职责。	有文件支持，得 1 分。	1	
		4. 将针对患者及社区居民开展健康教育工作纳入医护人员绩效考核。	有文件支持，得 1 分。	1	
		5. 制定全体员工定期接受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继续教育或专题培训制度。	有文件支持，得 1 分。	1	
		6. 全体员工定期体检，接受健康管理。	有文件支持，得 1 分。	1	
	组织实施	1. 有固定的科室和人员负责全院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的组织管理和技术指导。	有健康促进主管科室，得 1 分。有健康促进专职人员，得 1 分。	2	
		2. 每个临床和医技科室有人专/兼职负责本科室的健康教育工作。设有控烟监督和巡查员。	有各科室有健康教育人员名单，得 0.5 分。有控烟监督和巡查员，得 0.5 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一、组织管理 (20分)	组织实施	3. 每年制定健康促进医院工作年度计划。包括医院健康促进资源和健康问题评估、工作目标、任务分工、时间进度等。	有年度工作计划，得1分。内容明确，措施具体，责任分工合理得1分。	2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4. 定期开展员工健康促进医院建设培训，开展控烟培训。	每开展一次专题培训得0.5分，最高2分。	2	
		5. 每年全面总结健康促进医院工作，总结经验和问题，接受上级部门的考核评估。	有总结报告得1分。总结报告内容具体，经验亮点突出，下一步工作思路清晰，最高1分。	2	
	保障措施	1. 有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必备的场所、宣传阵地和设备。	有专门健康教育教室得1分。有宣传栏等健康教育阵地得0.5分。有专用设备得0.5分。	2	
		2. 保证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专项工作经费。	医院设健康教育专项经费得0.5分，如超过10万再得0.5分。	1	
二、健康环境 (8分)	诊疗环境	1. 医院设咨询台，设置导医标识，方便患者就诊。候诊区提供与就诊人数相匹配的候诊座椅，为患者提供安全、私密的就诊环境。	有咨询台得0.5分，导医标识明显清晰，得0.5分，候诊区座椅够用，得0.5分，健康检查时保护患者隐私，得0.5分。	2	
		2. 医院整体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及时。厕所卫生，有洗手设施。	医疗废物与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得1分。随机进入一个厕所，干净有洗手设施得1分。	2	
		3. 辐射安全、医疗废弃物等标识清晰、明显。	有明显的辐射安全标识，得0.5分。有明显的医疗废弃物标识，得0.5分。	1	
	人文环境	1. 医务人员对待患者和蔼可亲，使用文明礼貌用语。	随机进入诊室，医务人员态度和蔼、使用文明用语，得1分。	1	
		2. 考虑残疾人、老年人、孕产妇等特殊人群的需求，如绿色通道、优先窗口等。	符合要求，得1分。	1	
		3. 根据需要提供安全的食品和饮用水。	符合要求，得1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三、无烟医院 (12分)	无烟环境	1. 医院室内禁止吸烟, 所有室内场所没有烟头, 没有吸烟者。	发现烟头扣1分, 发现吸烟者扣1分。	2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2. 医院所属区域有明显的禁烟标识。所有建筑物入口处、候诊区、会议室、厕所、走廊、电梯、楼梯等公共区域有明显的禁烟标识。	每个缺乏无烟标识的公共区域扣0.5分, 扣完为止。	2	
		3. 院内不销售烟草制品。	如发现, 扣1分。	1	
		4. 院内无烟草广告、促销和赞助。	如发现, 扣1分。	1	
	无烟宣传	1. 有控烟宣传材料。	有一类控烟传播材料得0.25分, 最高1分。	1	
		2. 开展以控烟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如讲座、咨询等。	开展一次控烟主题的宣传活动得0.5分, 最高1分。	1	
	戒烟服务	1. 在相应科室设戒烟服务医生和咨询电话, 开展戒烟服务和咨询。	有科室提供戒烟服务, 得1分。有专人提供戒烟咨询, 得1分。	2	
		2. 医生询问门诊、住院患者的吸烟史, 对其中的吸烟者进行简短戒烟干预并有记录	开展门诊患者戒烟干预, 得1分。开展住院患者戒烟干预, 得1分。	2	
四、健康教育 (50分)	患者健康促进	1. 各科室制定门诊和健康教育工作流程和要点。	内外妇儿等重点科室制定门诊健康教育流程和要点, 每个科室得1分, 最高4分。	4	
		2. 各科室制定住院患者在住院期间和出院后的健康教育工作流程和要点。	内外妇儿等重点科室制定住院健康教育流程和要点, 每个科室得1分, 最高4分。	4	
		3. 每个临床科室开展健康教育服务, 有针对不同病种的健康教育档案记录: 1. 开展患者健康评估。2. 为患者提供改进健康、促进疾病康复的个性化建议。3. 患者出院时, 给予患者或家属合理化的出院健康指导或建议。4. 患者出院后, 通过与社区合作、随访等方式, 持续提供健康建议。	每个科室有针对某病种或健康问题的全套健康教育记录, 得1分, 每个科室最高3分。全院最高得15分, 可区分门诊和住院科室。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四、健康教育 (50分)	患者健康促进	4.集中候诊区、治疗区(如输液室)、门诊科室、住院科室合理使用健康传播材料(如摆放健康教育资料,张贴健康海报或健康提示,播放健康视频等)。	每类诊疗区能合理使用健康传播材料,得1分,最高4分。	4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5.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县级及以上医院每月更换一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每两月更换一次。	有健康教育宣传栏得1分,定期更换得2分。	3	
	社区健康促进	1.制定针对社区居民的健康教育工作流程和健康教育要点。	有针对社区居民的健康教育工作流程,得1分。有一套常见疾病的健康教育工作要点,得2分。	3	
		2.开展面向社区的健康讲座、健康咨询、义诊、健康烹调大赛、健康训练营、健康生活方式倡导等健康活动。	每开展一次活动得0.5分,最高4分。	4	
		3.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网站和新媒体对公众开展健康教育。	每开展一次活动得0.5分,最高3分。	3	
	职工健康促进	1.每年对全体员工进行体检,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健康评估。	每年体检得1分。建立健康档案得1分。为每个员工开展健康评估得2分。	4	
		2.根据员工主要健康问题,开展健康管理,有具体的干预措施。	发现员工主要健康问题,得1分。有健康管理计划,得1分。开展健康干预,得1分。	3	
		3.组织促进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丰富员工生活,提高医院凝聚力。	每开展一次集体健康活动得0.5分,最高3分。	3	
五、建设效果 (10分)	目标人群评价	目标人群对健康促进工作支持、理解、满意。	采用目标人群测评方法。	10	快速调查
合 计				100	

说明:健康促进医院现场评估表采取百分制,现场评估达到70分及以上,认为达到健康促进医院标准。

附件 6

健康学校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一、健康政策 (15 分)	承诺动员	学校公开承诺开展健康学校建设,宣传健康促进理念。动员全体师生广泛参加健康促进学校建设,主动促进自身健康。给师生提供参与学校管理的机会,定期听取意见和建议。	校内明显可见健康学校承诺或有关标识,得 1 分;在全校开展动员,得 1 分。	2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组织管理	1. 成立校长或分管校长为组长的健康学校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相关职能部门职责,定期召开例会。	校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得 1 分、副校长为组长得 0.5 分。领导小组每年召开例会满 2 次得 1 分。	2	
		2. 将健康学校工作纳入学校重点工作,所需经费在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	学校年度工作计划体现健康学校工作得 1 分;财务报表显示有健康学校建设经费得 1 分。	2	
		3. 有专人负责健康学校工作,定期邀请专业机构开展培训,提高健康促进学校建设能力。	有专人负责得 1 分。接受过健康学校培训得 1 分。	2	
		4. 制定健康学校工作计划,根据学校特点和学生主要健康问题,选择合适的健康问题作为切入点。整理收集工作记录,完成年度工作总结。	有健康学校计划,计划合理、重点突出,得 1 分。有详细建设过程记录,有年度健康学校工作总结得 1 分。	2	
	制度建设	学校制定系列促进师生健康的政策、规章制度和管理措施。包括校内禁烟、食品安全、饮水和环境设施、保障学生每天 1 小时体育活动时间、开设健康教育课和健康教育活动、提高学生健康素养、查验预防接种证、学生安全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困难学生帮扶等。	学校制定促进学生健康的政策,每个政策得 0.5 分,最高 5 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二、学习生活 环境（20分）	环境卫生	1. 学校环境整洁优美，无卫生死角，无安全隐患。	校园无垃圾堆积，得1分。	1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2. 使用卫生厕所并保持清洁。新建教学楼每层设厕所。女生15人一蹲位，男生30人一蹲位，有洗手设施。	随机进入一个厕所，数量够用得1分，清洁卫生得1分。	2	
	无烟环境	符合无烟学校参考标准。校内无人吸烟，无烟头，无烟草销售和广告，有禁烟标识。	有禁止吸烟标识得1分，学校内无人吸烟得0.5分，无烟头得0.5分，无烟草销售和广告得1分。	3	
	教室设施	教室人均使用面积小学不低于1.15平米，中学不低于1.12平米；前排课桌前缘与黑板不低于2米；桌椅每人一席；教室应配备9盏以上40瓦荧光灯。	前排课桌前缘与黑板距离大于2米，得1分。学生一人一桌椅，得1分。教室灯光明亮，得1分。	3	
	健康饮食	1. 提供安全、合理的营养膳食，提供充足、安全的饮用水。	提供来源安全的饮食得1分，膳食结构合理得1分。提供充足、安全的饮用水得1分。	3	
		2. 学生食堂三证齐全，有洗刷、消毒池等清洗设施，生熟分开。	学校食堂生熟分开得1分，厨房和就餐清洁卫生得1分。	2	
	潜能发展	成立不同类型的兴趣小组，开设艺术课程，为学生提供发挥个人潜能的机会，促进学生良好个性的发展。	每成立1个体育和艺术类兴趣班并定期组织活动得1分，最高3分。	3	
	师生互爱	对困难学生提供适当的支持和帮助。如减免学费、捐款、心理支持等。不体罚辱骂学生，学生无打骂、斗殴行为，相互关心、信任和友好	对困难学生有具体的帮扶措施，每项措施得1分，最高2分。没有学生反映体罚、恶性斗殴事件，得1分。	3	
三、健康服务 （20分）	卫生室/保健室和人员	1. 寄宿制学校必须设立卫生室，非寄宿制学校可视学校规模设立卫生室或保健室。	寄宿制学校设立卫生室得3分，未设卫生室但有医院医生定点诊疗得2分。	3	
		2. 寄宿制学校或600名学生以上的非寄宿制学校应配备卫生专业技术人员，600名学生以下的非寄宿制学校应配备保健教师。	寄宿制学校或600名学生以上的非寄宿制学校，有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得3分，无专门人员但有医院医生定点定期来校诊疗得2分。600名学生以下的非寄宿制学校有配备保健教师得3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三、健康服务 (20分)	卫生室/保健室和人员	3. 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和保健教师应定期接受专业培训,为学生提供健康教育、医疗服务和心理辅导。	定期接受培训得1分。定期为学生提供健康服务得1分。	2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健康管理和 服务	1. 建立学生健康管理机制。新生入学建立健康档案。每年组织师生健康体检,将健康评价结果告知学生和家	有学生健康档案得1分。	3	
		长。	每年组织一次健康体检得1分。体检结果告知学生和家		
		2. 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传染病、学生常见病与多发病管理机制。配合有关单位,开展传染病监测和学生常见病综合防治工作。	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得1分;学校卫生数据报送及时得1分。	2	
		3. 提醒学生到卫生行政部门指定机构接种常规疫苗和应急疫苗,儿童入学时查验预防接种证和接种记录。	查验疫苗接种卡,得1分。适时提醒学生接种疫苗得1分。	2	
		4. 无集体性食物中毒和事故发生,无传染病暴发流行。	无集体性食物中毒和事故发生,得1分。无传染病暴发流行,得1分。	2	
	5. 积极预防控制营养不良、视力不良、肥胖、龋齿、贫血等学生常见疾病。	有预防控制营养不良、视力不良、肥胖、龋齿、贫血等学生常见疾病的具体措施,每项措施0.5分,最高2分。学生常见疾病发生率不高于当地平均水平得1分。	3		
四、健康素养 (25分)	健康教育课	1. 开设高质量的健康教育课程,每学期《体育与健康》等健康教育类课程中有6学时用于健康教育。	设健康教育课程得2分。	2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现场访谈
		2. 采用规范的健康教育教材,教学过程中配合使用有针对性的课件和健康传播材料。	使用规范教材得2分。使用健康传播材料得1分。	3	
		3. 授课教师定期接受健康教育技能培训。	教师定期接受培训得1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四、健康素养 (25分)	体育锻炼	1. 体育课课时应达到小学 1-2 年级每周 4 学时, 3-6 年级和初中每周 3 课时, 高中每周 2 课时。	课时数符合要求得 2 分。	2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现场访谈
		2. 体育锻炼时间和运动负荷应达到《中小学生体育锻炼运动负荷卫生标准 (WS/T101-1998)》要求。	没有体育课当天安排 1 小时集体体育锻炼得 1 分。	1	
		3. 40%以上学生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良好以上等级, 并逐年增长。	40%以上学生达到良好以上等级得 2 分。	2	
	心理健康教育	在《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指导下, 根据不同年级学生生理、心理发育特点, 开展特定主题的心理健教育育活动, 提高学生心理健康素养。为有需求的学生提供心理信箱、心理咨询等渠道的心理援助。	每个班级都开展心理健康主题活动, 得 2 分。开展 1 次全校范围的主题活动, 得 1 分。有畅通的心理援助渠道得 1 分。	4	
	健康主题活动	在《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指导下, 针对不同年级学生开展特定主题的健康教育活动, 提高中小学生在健康行为与生活方式、疾病预防、心理健康、生长发育与青春期保健、安全应急与避险等 5 方面的知识和技能, 提高学生健康素养。	每学期每开展一次主题明确、形式新颖、学生参与度高的健康主题活动得 0.5 分, 最高 5 分。主题活动可包括专题班会、主题讲座、健康咨询、健康知识竞赛、演讲比赛、健康征文、健康绘画等形式。应配合使用健康教育材料。	5	
	健康素养	学生掌握一定的健康知识, 具备基本的健康素养。学生养成良好的健康行为习惯, 注意个人卫生。指甲清洁、饭前便后洗手、读写姿势正确、正确做眼保健操、早晚刷牙、睡眠充足、不吸烟、不饮酒。	评估时随机进入一个班级, 观察学生衣服整洁、手指清洁、读写姿势规范、眼保健操动作规范等情况, 酌情赋分, 最低 0 分, 最高 5 分。有条件的地区可开展专项健康素养测评。	5	
五、社会互动 (10分)	家校互动	1. 定期召开健康教育主题家长会, 为家长开设健康讲座, 邀请家长参与学校健康教育活动, 宣传健康促进学校理念, 与家长保持良好的沟通, 与家长共同促进学生健康。	项目期间, 每召开 1 次至少覆盖一个年级的针对家长的健康主题家长会、家长健康讲座、亲子健康活动得 0.5 分, 最高 3 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五、社会互动 (10分)	家校互动	2. 家校互动，开展家庭健康支持。如家庭饮食结构改善、家庭成员行为改善、家庭健身计划等。	家长响应学校号召开展家庭健康支持，酌情赋分，最高2分。	2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现场访谈
	社区健康 支持	1. 争取政府和社区支持，共享体育文化场地、设施等资源。	学校与社区共享体育、文化资源，得1分。	1	
		2. 学校周围环境清洁安静，有明显的交通提示。	学校周边环境整洁得1分，有交通提示得1分。	2	
		3. 与社区联合开展健康相关活动，每年至少组织学生参加两次社区健康实践。	每学期与社区联合开展有学生参加实践的健康主题活动，1次0.5分，最高2分。	2	
六、建设效果 (10分)	目标人群 评价	目标人群对健康促进工作支持、理解、满意。	采用目标人群测评方法。	10	快速调查
合 计				100	

说明：现场评估达到70分及以上，认为达到健康学校标准。

附件 7

健康机关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一、组织管理 (20分)	承诺倡导	1. 机关/事业单位书面承诺建设健康机关。	采取签署承诺书或印发文件等形式，承诺建设健康机关，得3分。	3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2. 召开全体职工大会，公开倡议全体职工积极参与健康促进机关建设。	召开全体职工大会，对全体职工发出倡议，得2分。	2	
	协调机制	1. 成立机关主要负责同志牵头的健康机关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	成立机关主要负责同志牵头的健康机关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得3分。	3	
		2. 每季度召开工作例会，讨论机关主要健康问题并提出具体应对措施。	每季度召开工作例会，讨论机关主要健康问题并提出具体应对措施，得2分。	2	
	规章制度	1. 将健康机关建设纳入机构年度工作计划。	将健康机关建设纳入机构年度工作计划，得2分。	2	
		2. 制定促进职工健康的规章制度和相关措施。如改善单位环境卫生、落实公共场所无烟、促进职工采取健康生活方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	制定促进职工健康的规章制度和相关措施。每制定一条得1分，累计不超过3分。	3	
	组织实施	1. 专人负责健康机关工作，每年接受一次专业培训。	有专人负责健康机关工作，得1分。每年接受1次健康促进培训，得1分。	2	
		2. 制定健康机关工作计划，定期总结，健康相关档案资料齐全。	有健康机关工作方案或计划，内容明确、措施具体、责任分工合理得1分。文字、图片、实物等过程资料齐全、整理规范得1分。工作总结结构合理、内容详实，得1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二、健康环境 (20分)	无烟环境	1. 机构所有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禁止吸烟。	机构的办公室、卫生室、所属室外环境没有发现烟头或者吸烟现象，得3分。	3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2. 机构主要建筑物入口处、电梯、公共厕所、会议室等区域有明显的无烟标识。	机构主要建筑物入口处、电梯、公共厕所、会议室有禁烟标识和健康提示，得3分。	3	
		3. 机构内无烟草广告和促销。	机构内无烟草广告和促销，得2分。	2	
	自然环境	1. 环境整洁舒适，垃圾日产日清。	符合要求得2分。	2	
		2. 厕所清洁卫生，数量满足需要，有洗手设施。	符合要求得2分。	2	
		3. 职工食堂应符合卫生要求，膳食结构合理。	符合要求得2分。	2	
	人文环境	给职工提供锻炼和阅读环境，对弱势群体有健康帮扶措施。	给职工提供锻炼环境，得2分。提供阅读环境，得2分。对弱势群体有健康帮扶措施，得2分。	6	
三、健康活动 (50分)	健康服务	1. 有条件的机构设置卫生室或医务室，配备专/兼职的卫生技术人员，配置必需的医疗用品和急救药物。不具备医务室条件的机构，安排专人接受急救和疾病预防知识培训。	设置卫生室或医务室，有专/兼职的卫生技术人员，有必需的医疗用品和急救药物，得10分。没有卫生室或医务室的机构，有专人接受急救和疾病预防知识培训，得10分。	10	
		2. 定期组织职工体检，根据体检结果制定健康管理计划。	每年组织一次健康体检，得5分，每两年组织一次健康体检，得3分。根据体检结果，制定有针对性的健康管理计划或措施，得5分。	10	
	主题活动	1. 开展工间操，定期组织职工开展跑步、爬山、球类、游泳等活动，提高职工身体素质。	每开展一项集体文体活动，得3分，最高10分。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三、健康活动 (50分)	主题活动	2. 每年开展4次以上健康讲座, 讲座主题包括: 科学就医、合理用药、传染病预防、安全急救; 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 母婴保健、科学育儿、健康老龄等。	每开展一次健康讲座, 得2.5分, 最高10分。	10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3. 每年举办2次以健康为主题的集体活动, 如健康知识竞赛、健康演讲比赛、戒烟竞赛等。	每开展一次以健康为主题的集体活动得5分, 最高10分。	10	
四、建设效果 (10分)	目标人群 评价	目标人群对健康促进工作支持、理解、满意。	采用目标人群测评方法。	10	快速调查
合 计				100	

说明: 现场评估达到70分及以上, 认为达到健康机关标准。

附件 8

健康企业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一、组织管理 (20分)	承诺倡导	1. 企业书面承诺建设健康企业。	企业书面承诺建设健康企业，得 3 分。	3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2. 召开全体职工大会，公开倡议全体职工积极参与健康企业建设。	召开全体职工大会，公开倡议全体职工积极参与健康企业建设，得 2 分。	2	
	协调机制	1. 成立企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的健康企业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	成立企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的健康企业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得 3 分。	3	
		2. 每季度召开工作例会，讨论企业主要健康问题并提出具体应对措施。	每季度召开工作例会，讨论企业主要健康问题并提出具体应对措施，得 2 分。	2	
	规章制度	1. 将健康企业建设纳入企业年度工作计划。	将健康企业建设纳入企业年度工作计划，得 2 分。	2	
		2. 制定促进职工健康的规章制度和相关措施。如职业防护、职业病防治、改善环境卫生、落实公共场所无烟、促进职工采取健康生活方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	制定促进职工健康的规章制度和相关措施。每制定一条得 1 分，累计不超过 3 分。	3	
	组织实施	1. 专人负责机构内健康相关工作，每年接受一次专业培训。	专人负责健康企业工作，得 1 分。每年接受 1 次健康促进培训，得 1 分。	2	
		2. 制定健康企业工作计划，定期总结，健康相关档案资料齐全。	有健康企业工作方案或计划，内容明确、措施具体、责任分工合理得 1 分。文字、图片、实物等过程资料齐全、整理规范得 1 分。工作总结结构合理、内容详实，得 1 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二、健康环境 (20分)	无烟环境	1. 企业所有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禁止吸烟。	企业的办公室、卫生室、所属室外环境没有发现烟头或者吸烟现象，得3分。	3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2. 企业主要建筑物入口处、电梯、公共厕所、会议室等区域有明显的无烟标识。	企业主要建筑物入口处、电梯、公共厕所、会议室有禁烟标识和健康提示，得3分。	3	
		3. 企业内无烟草广告和促销。	企业内无烟草广告和促销，得2分。	2	
	自然环境	1. 环境整洁舒适，垃圾日产日清。	环境整洁舒适，垃圾日产日清，得2分。	2	
		2. 厕所清洁卫生，数量满足需要，有洗手设施。	厕所清洁卫生，数量满足需要，有洗手设施，得2分。	2	
		3. 职工食堂应符合卫生要求，膳食结构合理。	职工食堂符合卫生要求，膳食结构合理，得2分。	2	
	人文环境	给职工提供锻炼和阅读环境，对弱势群体有健康帮扶措施。	给职工提供锻炼环境，得2分。提供阅读环境，得2分。对弱势群体有健康帮扶措施，得2分。	6	
三、健康活动 (50分)	健康服务	1. 结合单位特点设置卫生室，配备专/兼职的卫生技术人员及必需的医疗用品和急救药物。	设置卫生室或医务室，有专/兼职的卫生技术人员，有必需的医疗用品和急救药物，得8分。没有卫生室或医务室的机构，有专人接受急救和疾病预防知识培训，得8分。	8	
		2. 定期组织职工体检。	每年组织一次健康体检，得4分，每两年组织一次健康体检，得3分。根据体检结果，制定有针对性的健康管理计划或措施，得4分。	8	
	职业安全	1. 每年开展4次以上以职业安全和职业防护为主题的专题讲座。	每开展1次得2.5分，最高10分。	10	
		2. 每年举办2次以职业防护为主题的集体活动，如职业防护技能比赛、急救自救演示等。	每举办一次以职业防护为主题的集体活动，得4分，最高8分。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办法
三、健康活动 (50分)	主题活动	每年开展4次以上健康讲座，可包括：科学就医、合理用药、传染病预防，合理膳食、戒烟限酒、心理平衡、母婴保健等。	每开展一次职业安全以外的健康讲座得2.5分，最高8分。	8	听取汇报 查阅档案 现场查看
		定期组织职工开展球类、游泳、棋类等文体活动，促进职工身心愉悦。	每开展一项集体文体活动，得4分，最高8分。	8	
四、建设效果 (10分)	目标人群评价	目标人群对健康促进工作支持、理解、满意。	采用目标人群测评方法。	10	快速调查
合 计				100	

说明：健康企业现场评估表采取百分制，现场评估达到70分及以上，认为达到健康企业

无烟党政机关建设标准及评分标准

一、无烟党政机关建设标准

（一）成立创建无烟党政机关工作机构，将无烟党政机关建设工作纳入本单位日常管理。

1. 本机关有职责明确的控烟领导小组。
2. 各部门有职责明确的控烟工作负责人。
3. 将控烟工作纳入本机关的工作计划，并有资金保障。
4. 本机关领导班子成员都不吸烟。

（二）制定创建无烟环境工作计划及控烟考评制度。

1. 建立健全控烟考评奖惩制度。
2. 有控烟考评奖惩标准和控烟考评奖惩记录。

（三）所有室内区域禁止吸烟。

1. 无人吸烟、无烟头、无烟味。
2. 建筑物入口处有明确的禁止吸烟提示。
3. 楼内有明显的禁烟标识，室内无烟具。
4. 室外可设吸烟区，且远离密集人群和必经通道，有明显的引导标识。

（四）有控烟监督和巡查，及时制止并劝阻违规吸烟行为。

1. 机关内设有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

2. 对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进行相关培训，并有培训记录。

3. 有控烟监督和巡查相关工作记录及值班表。

（五）开展多种形式的控烟、戒烟宣传教育和服务。

1. 有一定数量和种类的控烟宣传材料。

2. 有配合创建无烟环境的宣传内容。

（六）机关职工履行劝阻吸烟行为的责任和义务。

1. 有对职工进行控烟知识培训（包括劝阻技巧等），并有培训等记录。

2. 有劝阻工作相关记录和相关制度。

（七）有鼓励和帮助吸烟职工戒烟的措施或活动。

1. 掌握机构所有员工吸烟情况。

2. 对员工提供戒烟帮助。

（八）单位辖区内禁止销售烟草制品，无烟草广告，无烟草赞助与促销活动。

1. 机关内禁止烟草广告、赞助和促销。

2. 商店、食堂和小卖部不出售烟草制品。

二、无烟党政机关评分标准

评估指标	评估标准	分值
一、组织领导 (10分)	1. 本机构有职责明确的控烟领导小组，2分。	2
	2. 各部门有职责明确的控烟工作负责人，2分。	2
	3. 将控烟工作纳入本单位的工作计划，2分；并有资金保障，1分。	3
	4. 本机构领导成员都不吸烟，3分；有1位吸烟成员扣1分，扣完为止。	3

评估指标	评估标准	分值
二、控烟考评制度（6分）	1. 本机构有控烟考评奖惩制度，2分。	2
	2. 有控烟考评奖惩标准，2分。	2
	3. 有控烟考评奖惩记录，2分。	2
三、无烟环境布置及室内禁止吸烟（40分）	1. 本机构所有建筑物入口处有清晰明显的禁止吸烟提示，5分。	5
	2. 本机构所属管辖区域的等候厅、会议室、厕所、走廊、电梯、楼梯等区域内有明显的禁烟标识，10分；缺1处扣2分。	10
	3. 本机构室内场所禁止吸烟，21分；每发现1个烟头扣1分；每发现吸烟者1次扣2分；每发现1个工作人员在室内吸烟扣5分。	21
	4. 设置室外吸烟区，且远离密集人群和必经通道，有明显的引导标识，4分；设置不符规范，扣2分，无引导标识，扣2分；不设室外吸烟区，室外场所禁止吸烟，管理方法等同室内禁烟场所，4分。	4
四、控烟监督巡查（10分）	1. 机构内设有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3分。	3
	2. 对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进行相关培训，并有培训记录，3分。	3
	3. 有控烟监督和巡查相关工作记录及值班表，4分。	4
五、控烟宣传教育（10分）	1. 有一定数量和种类的控烟宣传形式，如新媒体、电视、展板、宣传栏、海报、折页、标语等，至少3种，6分；少1种扣2分。	6
	2. 开展控烟宣传活动：讲座、咨询、沙龙、戒烟大赛、控烟知识竞赛等，每年至少2次，4分；少1次扣2分。	4
六、控烟劝阻（10分）	1. 有明确的全体职工劝阻吸烟的责任要求，并制定相关制度，4分。	4
	2. 工作人员及时劝阻吸烟，6分；有工作人员在场的吸烟行为未被劝阻，扣6分。	6
七、为员工提供戒烟帮助（8分）	1. 掌握机构所有员工吸烟情况，4分。	4
	2. 为员工提供戒烟帮助，4分。	4
八、禁止出售烟草产品、禁止烟草广告和赞助（6分）	本机构内商店、小卖部、食堂等不出售烟草制品，3分，发现扣3分；本机构禁止烟草广告和烟草赞助，3分，发现扣6分。	6
总 分		100

注：总分为100分，80分以上达标；八项中如有一项得0分为不达标。

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及评分标准

一、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标准

（一）成立控烟领导组织，将无烟机构建设纳入本机构发展规划。

1. 本机构有控烟领导小组，职责明确。
2. 各部门有专人负责控烟工作，职责明确。
3. 将控烟工作纳入本机构的工作计划（包括资金保障）。
4. 本机构领导班子成员带头不吸烟，吸烟成员带头戒烟。

（二）建立健全控烟考评奖惩制度。

1. 本机构有控烟考评奖惩制度。
2. 有控烟考评奖惩标准。
3. 有控烟考评奖惩记录。

（三）所属区域有明显的禁烟标识，室内禁止吸烟。

1. 本机构所有建筑物的入口处有清晰明显的禁止吸烟提示。
2. 机构所属管辖区域的等候厅、会议室、厕所、走廊、电梯、楼梯等区域内有明显的禁烟标识。
3. 机构室内场所无人吸烟、无烟味、无烟蒂，达到禁止吸烟。
严禁工作人员穿工作服在任何场所吸烟。
4. 合理设置室外吸烟区（远离密集人群和必经通道）。

（四）设有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

1. 机构内设有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
2. 对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进行相关培训，并有培训记录有定期监督、巡查记录。

（五）开展多种形式的控烟宣传和教育。

1. 有一定数量和种类的控烟宣传材料。
2. 有大众控烟宣传活动。

（六）明确规定全体职工负有劝阻吸烟的责任和义务。

1. 有对职工进行控烟知识培训（包括劝阻技巧等），并有培训等记录。
2. 有劝阻工作相关制度。
3. 工作人员发现吸烟者及时劝阻。

（七）鼓励和帮助吸烟职工戒烟。

1. 掌握机构所有员工吸烟情况。
2. 对员工提供戒烟帮助。

（八）所属区域内禁止销售烟草制品。

机构内无烟草广告，商店、小卖部、食堂不出售烟草制品。

（九）医务人员掌握控烟知识、方法和技巧，对吸烟者至少提供简短的劝阻和戒烟指导。

1. 医护人员要了解吸烟的危害和戒烟的益处，相关科室的医生要掌握戒烟方法和技巧。
2. 医生对门诊、住院病人需询问吸烟史，对其中的吸烟者进

行简短戒烟干预并有记录。

（十）在相应科室设戒烟医生和戒烟咨询电话。

设有戒烟门诊或在相应科室设戒烟医生，并有工作记录。

二、无烟医疗卫生机构评分表

评估标准	分值
一、成立控烟领导小组，将无烟机构建设纳入本机构发展规划（10分）	
1. 本机构有控烟领导小组，职责明确，2分。	2
2. 各部门有专人负责控烟工作，职责明确，2分。	2
3. 将控烟工作纳入本机构的工作计划，2分；并有资金保障，1分。	3
4. 本机构领导班子成员都不吸烟，3分；有1位成员吸烟扣1分，扣完为止。	3
二、建立健全控烟考评奖惩制度（4分）	
1. 本机构有控烟考评奖惩制度，1分。	1
2. 有控烟考评奖惩标准，1分。	1
3. 有控烟考评奖惩记录，2分。	2
三、所属区域有明显的禁烟标识，室内禁止吸烟（40分）	
1. 本机构所有建筑物入口处有清晰明显的禁止吸烟提示，5分。	5
2. 本机构所属管辖区域的等候厅、会议室、厕所、走廊、电梯、楼梯等区域内有明显的禁烟标识，10分；缺1处扣2分。	10
3. 本机构室内场所禁止吸烟，21分；每发现1个烟头扣1分；发现吸烟者1次扣2分；每发现1个工作人员在室内吸烟扣5分，若为医务人员穿工作服吸烟，扣21分。	21
4. 设置室外吸烟区，尽量远离密集人群和必经通道，2分；有明显的引导标识，2分。不设室外吸烟区，室外场所禁止吸烟，管理方法等同室内禁烟场所，4分。	4
四、设有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8分）	
1. 机构内设有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2分。	2
2. 对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进行相关培训，并有培训记录，2分；有定期监督、巡查记录，4分。	6

评估标准	分值
五、开展多种形式的控烟宣传和教育（8分）	
1. 有一定数量和种类的控烟宣传形式，如新媒体、院内电视、展板、宣传栏、海报、折页、标语等，至少2种，4分；少1种扣2分。	4
2. 开展大众控烟宣传活动，如讲座、咨询活动、戒烟大赛、控烟知识竞赛等，每年至少2次，4分；少1次扣2分。	4
六、明确规定全体职工负有劝阻吸烟的责任和义务（8分）	
1. 有明确的全体职工劝阻吸烟的责任要求，并制定相关制度，4分。	4
2. 工作人员发现吸烟者及时劝阻，4分；有工作人员在场的吸烟行为未被劝阻，扣4分。	4
七、鼓励和帮助吸烟职工戒烟（5分）	
1. 掌握机构所有员工吸烟情况，2分。	2
2. 为员工提供戒烟帮助，3分。	3
八、所属区域内禁止销售烟草制品（5分）	
医疗机构内商店、小卖部、食堂等不出售烟草制品，禁止烟草广告和烟草赞助活动，5分，发现任何1种扣5分。	5
九、医务人员掌握控烟知识、方法和技巧，对吸烟者至少提供简短的劝阻和戒烟指导（8分）	
1. 医护人员了解吸烟的危害和戒烟的益处，2分。	2
2. 相关科室的医生掌握戒烟方法和技巧，2分。	2
3. 医生询问门诊、住院病人的吸烟史，对其中的吸烟者进行简短戒烟干预并有记录，4分。	4
十、在相应科室设戒烟医生和戒烟咨询电话（4分）	
设有戒烟门诊或在相应科室设戒烟医生，2分；并有工作记录，2分。	4
总分	100

评分说明：

1. 无烟医疗卫生机构评分表总分为100分，达标标准为80分。
2. 第一至八项标准中有1项为0分，即视为不达标。

无烟学校建设指南及评分标准

一、学校范围

本通知所称学校,包括托幼机构、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以及普通高等学校。

二、无烟学校基本要求

1. 制定无烟学校建设管理制度。
2. 开设含有烟草危害知识普及的健康教育课堂,多渠道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3. 托幼机构、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的校园内(包括室内、室外区域)禁止吸烟,即无人吸烟、无烟味、无烟头。室内不得摆放任何烟缸烟具。
4. 普通高等学校教学区、办公区、图书馆等室内场所禁止吸烟。
5. 校园内禁止销售烟草制品,无烟草广告。
6. 无烟草赞助。

三、无烟学校建设流程

1. 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制度,明确责任分工。
2. 制定无烟学校建设管理规定。
3. 广泛张贴或摆放禁烟标识。

4. 启动无烟学校建设并告知全体教职工和学生。
5. 开展控烟宣传教育，定期监督检查，维护无烟环境。
6. 开展自我评估，达标后可向所在地有关部门申请验收评估，并持续巩固提升无烟学校建设成效。

四、无烟学校评分标准

评估标准	分值
一、建立学校控烟制度 25 分	
1. 学校有控烟领导小组，校领导任组长，相关职能部门职责明确 (10 分)。	10
2. 控烟工作纳入本学校的工作计划，并有年度总结 (5 分)。	5
3. 学校有控烟管理规章制度，且必须包含“学生禁止吸烟、任何人都不得在校园内吸烟、设立兼职控烟员并明确相关职责、有配套相关的考评奖惩制度”等内容 (5 分)。	5
4. 有控烟考评、奖惩记录 (5 分)。	5
二、创建学校无烟环境 35 分	
1. 本学校所有场所禁止吸烟或电子烟，不敬烟、不递烟 (8 分，如校内有人吸烟、敬烟、递烟行为的，发现 1 次扣 5 分，如发现吸烟者无人劝阻 1 次扣 3 分)。	8
2. 校园内所有场所无烟蒂、无烟味，不摆放烟具 (8 分，每发现 1 个烟头扣 1 分，每发现 1 个烟具扣 1 分，扣完为止)。	8
3. 校园内不设置吸烟区 (4 分，如此项为 0 分则视为不达标)。	4
4. 本学校所属区域，如学校大门、教学楼、实验室、行政楼、会议室、教师办公室、室内运动场、图书馆、教职工和学生食堂、接待室、楼道、卫生间等有醒目的禁烟标识 (13 分，缺 1 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13
5. 校园内禁止出售烟草制品或电子烟，禁止烟草广告和变相烟草广告 (2 分，如此项为 0 分则视为不达标)。	2
三、开展控烟宣传教育 30 分	
1. 利用健康教育课或其他课程向学生传授控烟核心知识和吸食电子烟危害，增强青少年识别抵制电子烟意识和能力，每学年至少 1 次 (8 分)。	8
2. 利用主题班会、同伴教育、知识竞赛、板报、橱窗、广播等形式，开展控烟健教活动，每学年至少 1 次 (8 分)。	8

评估标准	分值
3. 每年 5.31 日“世界无烟日”等开展控烟宣传活动(6 分)。	6
4. 掌握本学校教职工吸烟动态，有记录(4 分)。	4
5. 对员工吸烟行为进行劝阻(4 分)。	4
四、加强控烟监督检查 10 分	
1. 学校设有控烟巡查员，有经常性监督检查的记录(3 分)。	3
2. 师生员工对在校园内吸烟者进行劝阻(3 分)。	3
3. 学校组织对各部门及班级进行控烟工作的检查，每学年至少 1 次(4 分)。	4
总分	100

评分说明：

无烟学校考核评分表总分为 100 分，达标标准为 80 分。

四项中如有一项得 0 分为不达标。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

尤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5 日印发
